

中日甲午戰爭後的各國暗鬥

錢崇實

前 言

甲午戰爭表面上看來是新興的日本，假借朝鮮內部之黨爭，向亞洲大陸進軍，而與中國發生武力衝突。事實上，因朝鮮及滿洲久為俄國所垂涎，日本在事先與事後，均不能不顧忌俄國之助華，又因而牽涉到當時與俄國競爭的英國。

中日之間，在此之前，曾正式交戰三次。即一、唐劉仁軌與日軍戰於朝鮮半島之白江口，唐勝。二、元世祖二次渡海進攻日本，均遇颱風而敗。三、明楊筠援助朝鮮，與日本豐臣秀吉戰於朝鮮，明敗。其中第一次與第三次，均是因朝鮮而起，但是甲午之役，所不同於前者的是，其成敗之影響，並不只限於中日雙方，而是世界大局之一角，也可以說是英俄爭霸的一隅。

俄國因其地理位置西出波蘭，南出土耳其，新疆與西藏，東出朝鮮與滿洲。在波蘭方面，俄國與中歐之二大強國——德國與奧匈帝國競爭，英國不必居第一線，而且因英法與德奧之對抗，俄國在此方面往往與英法聯手，觀乎兩次世界大戰皆然。在中國的競爭，英國因着眼於華中及華南，除西藏因鄰近印度，英國曾一度阻止俄人滲透外，其他皆不須自行出面，可以退居幕後。英國在歐洲利用德奧本身之存危，以平衡俄國，

在亞洲則寄目於誰呢？當然，最理想的是日本。

第一，日本因其地理位置，也憂慮俄國之伸入滿洲與朝鮮。

第二，日本國小民少，容易為英國所制，不像中國之難制。

第三，英日皆是海島國家，英國自信可以控制日本海軍之發展，而維持本身之優勢，因為日本不產煤鐵。觀乎以後英美之控制日本，不外乎限制其海軍力量，例如華盛頓海軍會議之決定英日海軍為五五三之比。以及後來之禁運煤鐵給日本。可見英國之扶助日本，事先也不是沒考慮到日本的反誣的。

第四，也是最重要的是，日本勢力侵入朝鮮及滿洲，必然引起俄國及中國之不快，日本面臨如此龐大的兩個敵國，結下永不可解之仇，只有永遠依靠英國來達到均勢。

依照常識，英國玩的手段是萬無一失的，因為日本不可能吞併中國，俄國也不可能讓日本在亞洲大陸猖狂，那麼英國可以安心在華中與華南坐享巨利，讓中日俄三國為朝鮮、滿蒙及華北拚個你死我活，觀乎珍珠港事變前的英法美等之舉動，正是此意。英國認為日本如向英宣戰，即向除俄國外，其他所有之白種列強宣戰。因法得安南，荷蘭得印尼，西班牙（後來是美國）得菲律賓

，其他如德、義、美等也都不會忍受日本取代英國在亞洲之利益的。

英國的如意算盤有兩個失着。首先，東北亞的局勢因牽涉到俄國，故與歐洲有關。當俄國在西境遭到存亡之威脅時，俄國可能容忍日本在東方的猖狂，此所以後來史達林之與日本簽訂互不侵犯協定，使得日本敢放心南進。其次，日本蛇想吞象，是要滅亡中國，而中國積弱之下，無力與之抗衡。換而言之，制衡日本的俄華均失去作用，再加上英法荷蘭等在歐洲受挫於德義，遂造成了日本掀起太平洋戰爭。

太平洋戰爭固然使玩火者的英國吃了大虧，使得美國取代了英國。然而英國在一八九五甲午戰爭後至黯然退出亞洲為止，幾乎享受了近乎五十年的甘菓，俗語說，世無百年計，在英國帝國主義者之立場看來，當年扶日抑俄華之政策，確是妙計。很有趣的是今天美國又想效法英國、美國所持者是什麼呢？

第一，日本因其地理位置，必須顧慮俄國或中共之勢力外侵。換而言之，日本若想維持獨立，不得不與二者為敵。

第二，日本靠貿易立國，美國容易控制。

第三，日本無核子武器，而且其國土小，人口集中，容易為核子戰所摧毀。日本絕不敢與核

子大國之美國為敵。

第四、日本之日益強大繁榮，必引起其近鄰俄國與中共之不安，日本既無力消滅兩者，只有依靠美國以維持均勢。

試與一八九五年時作個比較，似乎美國的如意算盤也很安穩。固然歷史不一定會重演，但是鑑往而可以知今，美國的算盤靈不靈，吾人姑且拭目以待之。不過將來東北亞如果要引起戰爭，而有一方是日本，則我敢預言，最初步的原因，仍是朝鮮半島均勢的打破。

當十九世紀時，如前所述，英俄之爭，在歐洲有德奧，在東方有日本替英國打頭陣。但有一處，却是非英國直接出面不可，即在土耳其。因為該區域內無一強國可以替英國擋住第一線。

甲午戰後的各種事情例如三國還遼，類似的在土耳其均已發生過。當時鄂圖曼帝國被稱為歐洲之病夫，與中國之東亞病夫，情形相同。所不同的是因其地近歐洲，白種帝國主義到的早，故中國所受的各種侵略與不平等之待遇，如內河航行權，領事裁判權等，土耳其也早已身受。關於這方面的資料，中文的可以請讀者參閱喬治·冷佐斯基著，王兆基譯，商務出版之「世界局勢中之中東」。我在此只是簡述與中國類似的情況。

一、英國對土耳其及中國的政策是維持其獨立，但阻止其進步與強盛。因其弱，英國才能得利，而因其獨立存在，英國才能運用，以阻止俄國之伸足。

二、英國在不違反其利益下，必要時，不惜分他國一杯羹，聯合對抗俄國，例如在東方扶助日

本制俄，在地中海聯絡普、奧、法、義以制俄。

三、英國不反對日本對中國所作之領土要求，例如割取遼東半島及臺灣，但絕不許俄國對土耳其作類似之要求。俄國在甲午戰爭前，曾屢次割取中國在西伯利亞之土地，英國不予反對，是因為所割之地不重要，及當時希望俄國削弱中國。到甲午戰爭後，中國弱態畢露，英國便不鼓勵俄國再作領土要求了。試看八國聯軍之後，俄國強佔東北，不肯撤兵，日本因而與之開戰，而英國表面中立，暗中助日。

四、英國曾在二一八四〇年與一八七八年，兩次聯合普、奧、法三國干涉俄國之侵略土耳其，逼其修改土俄之間的條約。其間在一八五四年，英法與撒丁尼亞（義大利之前身）曾與俄作戰，史稱克里米亞之戰，以阻止俄國伸足地中海。

五、英國因控制了直布羅陀海峽，與蘇伊士運河，其在地中海利益之維持，繫於土耳其兩海峽之控制，此為英俄必爭之處。而後來俄法等之擔心英國利用日本控制臺灣海峽及渤海，將中國海變成第二個地中海，也不是無因。

因為英俄之爭，才有英國助日抑俄的決策，因此才造成日本在東方的崛起，甲午之戰是日俄本初露鋒芒，日俄之戰才是日本成為強國的開始，而這兩場戰爭，都是英國在暗中幫助日本，其用意在抵制俄國。英日密約的結束，是在一次世界大戰後，試看在巴黎和會中，英國猶支持日本對山東的要求，到華盛頓會議時，英國一面控制日本海軍之發展，一面支持中國，而且廢止了英日同盟，原因何在呢？說穿了是因為俄國革命後

，已無力與英爭霸，日本已失去利用價值，英國為了平衡東北亞之均勢必須抑制其氣勢。

因此我們要研究甲午戰爭後的和局，必須先注意到幕後的主角英國。當時是海權時代，英法俄順序為海權三大強國，在地中海，英法聯合抗俄。可是在一八九五年的東方，因為英國支持日本之割取臺灣，使法國大為不快，是法俄聯手的。而德國之參預其間，是為了山東問題。其中的勾心鬩角，我依據今已公佈之各國文件，一加以說明。

本文的重點是

一、以軍事學的眼光來看日本的外交步驟。

二、指出英日的勾結，與英國之利用日本，不勞而獲巨利。

三、找出張之洞求助於法國保護臺灣的經過，及失敗之原因。

四、張之洞在幕後與唐景崧等抗日的關係。

五、德法俄英日等各國的幕後鬭爭。

我所依據的資料主要採之於

甲、中國史學會中國近代史資料叢刊中日戰爭第七冊中的各項電文，會議記錄。包括中、日、俄、德、法、美等各國者。

乙、臺灣銀行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三一種，李文忠公選集第五冊所載光緒廿一年、李鴻章與中日議和及割台有關的各電報。

丙、與乙同一叢刊第九十七種張文襄公選集第二冊中張之洞有關中日議和及割臺有關之各電報。

丁、陸奧宗光著，龔德柏譯，商務出版之甲

午中日戰爭秘史，(日文原名寔蹇錄)。

另外還參考了科士達(J. F. Foster)著科士達回憶錄。連橫著臺灣通史，及李則秦著中日關係史等。

前述參考書籍中，甲乙丙三種為原始資料，優先採用。丁書雖然不是原始的資料，然因作者為當時擔任日本外務大臣，中日議和日方兩名全權代表之一的陸奧宗光氏，因三國干涉還遼後，受日本朝野攻擊，為辯護非其外交失敗，所寫之秘密文件，當時只限於日本軍政財界要人閱讀的，因此內容較為可靠，不過此書寫成時，日俄尚未作戰，故作者尚須隱瞞英國之暗助日本，以及日本之利誘英國等。我將以各國之文件，予以指出。其次此書對日本外交之配合軍事，以及軍人之跋扈等，不予明言，此亦是情理中之事。總之，此書資料之運用，我是加以邏輯判斷後才採用的。

科士達氏曾任美國國務卿，為近世美國名國務卿杜勒斯氏之外祖父。當時為中國政府之外交顧問，自張蔭桓之第一次赴日和談起，到李經芳之赴基隆海面割臺給日本為止，科氏均參預其事。以其地位及外交上之經驗，其所言者較為深入。例如其指出日本之刁難與張蔭桓的和談，是因為威海衛尚未攻下，確有獨到之見，此為我國史家未及之處。

至於連橫之臺灣通史及李則秦之中日關係史，我只是用在大局的介紹上。總之，我儘量利用原始史料，及避免重覆家所熟知之史家，有些因行文連貫，必須加入的，也儘量從簡。

因史料之引用，多半為電報文書等暫以收發

之日期為準，或有一日至兩日之差誤，因其拍發須時也，然亦無關大局。不過因身在國外，文獻不足徵處，尚請高明指教。

第一章 中日議和之經過

一、緣起

一八九四年冬，中日甲午之戰已近尾聲，中國敗勢已成，乃有求和之意。中國分別請英美出面向日本探詢。

當時俄國因日本勢力進入朝鮮與滿洲，非常不安。早在八月九日中國要求俄國與中日共同干涉朝鮮內政時，俄國外交、陸軍、海軍與財政大臣，曾開特別會議，決定不干涉中日之戰，但求維持朝鮮之現狀(甲三〇〇)。其實俄國那時存心不良，坐觀中日相鬪，以便漁翁得利。不料中國不堪日本一擊，戰局直下。一八九五年一月，俄國軍政首要再度集會討論，曾考慮出兵佔領對馬海峽中屬於韓國的巨濟島，以阻止日本北進。但多數意見，仍寄望於英國之調停中日。故決議一面加強太平洋艦隊，以便應付日本，另一方面與法國聯繫，若中日締和，日本對中國之要求侵犯俄國重要利益時，與法國共同施以壓力(甲三〇七)，此為三國干涉還遼之伏筆。

二節)所以後來德法俄三國之干涉日本，英國拒與參加。不過英日之默契協定甚為秘密，不但中國不知，其他列強亦在鼓中。此所以中、德、俄、法應付日本之重要決定，均一一向英國求助，也因此使日本由英國處得到消息，而能及時應付。

英日結合主要是在亞洲應付俄國，而在歐洲，則有俄法同盟以對付德國。這是一八九四年冬，一八九五春中日蘊釀和議時的國際局面。

日本深知列強可能干涉中日和戰，以免日本獨吞中國。一八九四年十一月，國際間盛傳要瓜分中國，英國佔上海(長江流域)，法德有意於臺澎(華南)，(甲三二四)。日本深恐其勝利果實被篡奪，乃藉十一月六日美國調停之便宣稱日本無滅亡中國之意，不過須中國主動求和，日本方肯考慮。此為安列強之心。(丁第十五章)。次年春，中國已由英國處轉知日方言和之基本條件，包括割取臺灣等，又由美國處知日方不欲第三國介入，必待中國主動求和。乃託美國駐華公使田貝代中國與日本接洽。中國既已主動表示和意，日本再無藉口拒絕，於是有一第一次之和談。

二、和談前之中日內部情形

中國海陸皆敗以後，原先主持大計的李鴻章，受到朝野一致的抨擊，被褫黃馬褂，奪去三眼花翎，以及革職留任。朝政，改由恭親王復出主持。淮軍既敗，恭王又與李氏不和，乃調湘軍宿將，時任兩江總督南洋大臣的劉坤一北上督師，而以原任湖廣總督的張之洞移鎮兩江。這個重大的人事變動，一面迫使李鴻章非求和不能自保其政治地位，另一面使堅決反對割地的張之洞有機會

直接援助臺灣，而且也間接造成了臺灣民主國。

在日本內部，此是維新以後的第一次對外作戰，勝的這容易與徹底，一下子大家都得意忘形，夜郎自大了起來。對於媾和條件，軍閥政客們各抒己見，都是漫天喊價，沒有常識的主張，例如主財政者要求賠償金十萬萬兩。而主張割地者則除遼東半島與臺灣以外，有一派要求山東、江蘇、福建、廣東四省。另一派主張要求整個滿洲與臺灣。當時舉國如狂，根本沒有考慮到列強的干涉，與中國的意願。只有維新元老谷子爵有遠見，認為不可要求割地，以免中日結下冤仇，但以此他的威望，此時也只敢寫私信勸告時任日本總理大臣伊藤博文氏，勸他慎重考慮，不敢公開主張，以免觸犯眾怒，(丁一〇〇)。

當然，在家說之中，軍部的意見最為有力，陸軍要求割取遼東半島，而海軍要求割取臺灣與澎湖。

三、遼東半島與臺灣澎湖

遼東與臺灣從無相同之處，南北如此之遠，為何日本要兩面發展？要明瞭此問題，讀者須仔細研究日本軍閥形成的經過。筆者在此只是作個簡短的說明。

明治維新，表面上是打倒幕府政治，遷政於皇室，行中央集權。實際上，是擁護皇室的一批藩侯打倒了擁護德川幕府的另一批藩侯。在勤王勢力中最大的有二派，一稱長閥，一稱薩閥。由於二者地理位置、傳統、民風的不同，前者掌握了陸軍，後者控制了海軍。因為這種家族色彩，以及日本人特有的家臣私忠的作風，長薩二藩的

鬭爭，便成為陸海軍的不和。直到中國抗戰勝利日本陸海軍皆潰滅為止，二者積不相容。

陸軍之興趣在亞洲大陸，以俄國為假想敵，欲由朝鮮滿蒙而攻俄。這條路線，海軍無用武之地，自然不感興趣。海軍則着眼於東南亞及南洋。因此一北進，一南進，南轅北轍，乃有各自割地的主張。

明治維新以後，日本國力漸強，欲向外擴張，長閥要侵略朝鮮，但主政之文人因不知滿清之虛實，不敢盲動，乃唆使薩閥侵滅琉球，一以滿足擴張派之慾望，二以試探滿清之反應。琉球危急時，向中國呼救。但因洋流及季候風之關係，琉球一向與福建來往。福建地方官員得報，不敢負責，向北京請示，結果一以耗時太久，二以清政府不了解日本此舉的眞意，糊里糊塗便把琉球給葬送了，(註一)日本自得琉球後，大喜過望，深知清廷之腐敗無能，乃積極侵略朝鮮，終於引起甲午之戰。

今日日本既已戰勝，陸海軍各持其既定之政策。陸軍認為臺灣非血戰所得之地，更與遼東半島不能比擬，因遼東半島無朝鮮之背，可以控北京之咽喉(丁一〇〇)。此外日本自豐臣秀吉以來，便有一種極荒謬的想法，便是自覺地小民貧，又是海島，想移國大陸。豐臣與明朝在朝鮮作戰，初期日本得勝，他便寫信給留守的大臣，主張日皇移都北京，另立一大臣為本土之王，立一日人為韓王(註二)。即使抗戰勝利之前，有一部份頑固不肯投降的日本軍閥，也曾主張移於中國之東北，與中美聯軍在陸地決戰。這種怪想，四百年來一脈

相承。日本既着眼於大陸，朝鮮非能饜其貪慾，下一步是滿洲，而遼東半島不過是橋頭堡而已。

可是海軍既要南進，乃堅持臺灣非割取不可，至於遼東半島，若不能一起要來，可由中國割給朝鮮，而日本向朝鮮租借(丁一〇〇)(註三)。

四、日本外交以軍事為主

割取臺灣與遼東，既是海陸軍之決策，因此在此未攻佔該區域之前，日本無法言和。一八九四年冬與一八九五年一月，英美之調停與李鴻章個人的嘗試，所以不成功，便是因日軍尚未得到預期的戰果。當時旅順尚未攻下，謠言臺灣(註四)。

日本在甲午之戰中，海陸軍均不強大，海軍之總噸位猶不及我國之北洋海軍。而陸軍在朝鮮與南滿之總兵力，不過七萬人(此為俄國軍方之估計)，無法兩面作戰。因此日軍之戰略是集中心海軍力量先摧毀北洋海軍，然後一部份南下進攻臺灣。不料北洋艦隊龜縮於威海衛不出，日軍只有一面圍困，一面以陸軍進攻威海衛。因為日本海軍如果南下，則北洋艦隊橫行渤海之上，不論日本海陸軍均將受其害。

在攻佔旅順之前，日本以中國未主動言和作為推託，及旅順既失，中國決心求和，以保全北洋海軍之殘餘。但這是日本戰略上非消滅不可之目標，焉肯讓之脫生？

日軍在旅順大殺中國軍民引起國際指責，美國也一改中立態度，偏向中國。因此日本在國際壓力下，不得不偽裝和意，以免列強以為日本要滅亡中國，獨吞一切。

五、第一次和談之不成

一八九五年二月初，中國特派全權代表張蔭桓（戶部侍郎，原駐美公使，李鴻章左右之洋務人才。）邵友濂（原臺灣巡撫，甲午才調湖南巡撫），偕其美籍顧問科士達（J. F. Foster）及翻譯伍廷芳，與日本全權代表伊藤博文（總理大臣），及陸奧宗光（外務大臣），會談於日本之廣島。

二月一日第一次會議，日方以張邵之全權委任狀與國書是同一文書，不合規格，理由是國書是友國之間用的，今為交戰國。張乃令人回旅館另取一份事先準備好的全權委任狀給日方，日方藉口太晚，定第二天再開會。當晚張氏想急電北京請示，被日本電報局所拒發，理由是甲午開戰，北京也會不許日本駐北京公使發密電回日本。次日再度開會，日方化了一夜工夫在張氏委任狀上找到語病，指其有「請旨」二字，非全權也，並且態度惡劣，即刻請其回華（甲八十五）（註五）。因此，這次和談，沒有開始，便告結束。我在上節指出日本要攻下威海衛，打臺澎才能言和。日本是一月卅日開始進攻威海衛，二月一日、二日怎肯真正和談？委任狀之文字，只是藉口而已。科士達另作一解釋，是伊藤認為張邵二人地位太低，與之談判有失面子。我國許多史家從此說，我意不然。日本是最講究實利的國家，如果此時言和於日本有利，找個比張邵二人官位更低的（兩人已是一品官），日本也必照談不誤。日本搶在和談前二天開攻威海衛，便是希望拖延談判，至少打下威海衛再說。至於國書及委任狀，只是臨時找到的藉口。日本總不能在開始談和後，再開闢威海衛這一個戰場。

況且另一個證據，是日人為了準備此次和談，曾在二月二十七日於日皇廣島行宮召開御前會議，會中只討論了媾和原則，並未談到一句停戰條件。換而言之，日本是和談不妨礙戰事，非得打到預定的戰果不可的。這樣的和談，有何誠意？即使換了李鴻章，此時也談不出成果來的（註六）。

至於張邵份量不夠，我認為日本也會考慮到的，不過並不是為了面子問題。中國曾經有批准其全權代表對外所簽條約的先例（註七），而日本也自知其所訂之媾和條約太苛（割遼臺與賠款三萬萬兩白銀），以張邵二人的地位，是無權答應的。即使二人答應了，清政府也不會批准換約。當時日本要割遼臺，怕俄法之干涉，只有英國與中國知道，若一旦正式提出，談判又不成，消息外洩，就不易再提了。而觀乎後來以李鴻章在中國之聲望，簽了日人減價後的條約（賠銀二萬萬兩，以及割遼東之一部份及臺澎），都幾乎不能獲得清廷的批准，可見日本若想到這一點，倒也不是杞人憂天。

六、列強之反應

二月二日中日和談破裂，英美奔走幾近三個月才搭好線的和談沒開始便擺了大烏龍，使原先寄望英國調停成功的俄德法等大為驚疑。他們一致認為中國不懂國際慣例，文書有誤，不足為奇，而日本吹毛求疵，其情可疑。此時只有英國心理有數，日本項莊舞劍，志在沛公——威海衛與臺澎。倒並不是不和，一定要滅亡中國，而是時間未成熟，開價的本錢不夠。

因此，二月間德法倡議聯合干涉，而反被去

年十一月主張同一論調之英國所拒絕。（英國助日抑法俄）。德國與日本友好，乃於三月六日私下通知日本，若日本媾和條件過高，則歐洲列強必將干涉，而日本得不償失（甲三三三）。

其間，老實而經驗不足的美國，以原調停人的身份，詢問日本，如果中國派一全權證書合格之使臣來，日本接不接受？日本乃指定請中國派遣李鴻章為代表。

清廷於二月十二日（光緒廿一年一月十八日）下旨撤消對李鴻章的一切處分，內定其為和談代表。第二天發表雲貴總督王文韶調任直隸總督兼北洋大臣，以繼承李的職務（註八）。

北京的大臣中時分兩派，翁同龢是反對割地的主將，而慶親王、孫毓汶等贊成。大致來說，帝黨反對割地，西太后黨贊成。而駐外督撫中，張之洞反對割地最烈。李氏與翁派的大臣激辯數日，因西太后之支持，終於得到光緒帝之批准，授其割地之權。

七、李氏之遇刺與日本之慌亂

在李鴻章於三月十九日到達日本馬關之前，威海衛已失，北洋艦隊終告潰降。日本海軍在三月二十三日（陰曆二月廿七日），攻打澎湖。三天後，予以佔領（陰曆二月廿九日）。

李鴻章到達後第二天，一換文，便要求停戰，當時日本海軍正在南下的路上，尚未開始攻擊澎湖。而日本陸軍又想攻入長城各口，造成更有利的情勢，自然不允許停戰。伊藤博文與陸奧宗光，乃故意提出李氏不可能接受之苛刻條件，迫使中國自動撤回停戰要求，（丁一一五）。三月

廿四日，即澎湖被攻的第二天，李鴻章奉清廷令撤回停戰要求，即日開始談和。李氏當天在離會場回旅館的路上，被日本一浪人所刺傷。

陸奧宗光恐懼列強藉口日本政府指使刺李而干涉中日和戰，乃連夜與伊藤商量，要求日方主動提出無條件之停戰。（此浪人之一槍，打出了中國渴望的停戰）。伊藤乃與陸奧二人聯名致電在廣島之大本營，要求停戰。當時除陸軍大臣山縣有朋不反對外，其他各軍閥一致否決。海軍因為澎湖尚未攻下（第二天纔佔領的），反對最烈。伊藤以各海陸軍閥不了解事態之危急，乃親自趕至廣島，去說服他們。並晉謁日皇，取得停戰詔令，即使如此，仍與海軍妥協，將臺澎劃出停戰區，並只停戰廿一天，時為二十七日午夜。伊藤爲了害怕隨時有變化，乃急電留守在馬關的陸奧宗光，即刻與輪在病牀上的李鴻章洽商停戰。（主客易位，真是有趣）。停戰乃李鴻章求之不得之事，但他要求將臺澎亦劃入停戰區，及其他幾點修正，陸奧宗光除了臺澎劃爲停戰區外，其他各點迅速答應，而李氏也不堅持，故談判半日即成，（此段經過詳見丁一二二）（註九）。事實上，連日皇及伊藤博文，均不能說服日本海軍在臺澎停戰，陸奧宗光又有何權答應不過李氏不乘此唯一對中國有利之機會，堅持全面停戰或作更多的要求，實在可惜，伊藤博文於三月三十日趕回馬關與李鴻章簽停戰協定，此日即甲午之戰正式停火之日，因以後並未再行開火（三月廿五日澎湖陷落）。

三月三十日，即停戰簽字的同一日，俄國召

開特別會議，討論日本侵華俄國應有之對策。海軍以其太平洋艦隊強於日本海軍要求攻日助華，而陸軍因西伯利亞鐵路未築成，動員困難，因而否決。不過與會之俄國軍政要人，一致認爲須迫使日本放棄對遠東的要求。俄國干涉還遼政策，因而確定。（甲三一八）。

日本之驚惶失措，急忙停火是不是庸人自擾呢？並不是。四月二日，法國要求俄國支持其干涉日本攻佔澎湖的行動，俄國提出反要求，要法國支持其在雷州灣附近得一良港，兩國均欣然同意。（甲三一）。

八、中國之不知日本軍情

三月二十四日夜，日本海軍不能答允停戰，可以了解是因爲澎湖的局勢未明不能功敗垂成。但次日即已攻佔，故當二十七日夜最後日皇詔令停戰時日海軍爲何堅持不許在臺澎停戰？根據以後的事實，日本並未在割到臺灣前用兵於臺灣本島。澎湖戰事結束後，至臺民抗日前，該區域事實上已停戰的。爲何日海軍在三月二十七日，要多此一舉？今之史家無人注意此點。

淺見以爲日本當時之海軍實力，尙未有迅速運送大兵團遠道運至臺灣登陸的能力，而且日本陸軍在滿洲戰果未擴大，長城未攻下之前，未必願意配合海軍之南進。當時以七萬人分佈在朝鮮與南滿，又缺乏機動兵力的日本陸軍，那有能力分兵攻臺？我的判斷是日本原先的作戰計劃，只以攻取澎湖爲目標，割取臺灣則以外交手段爲之。事實可以證明，當馬關簽約後，北方戰事正式結束，日本有兩個月的時間準備侵臺，也只集結

了一個旅團左右約六千名陸軍在臺海。當時既有臺民之武裝抵抗，以及法國準備干涉，日本之不全力南攻，除海運能力外，恐怕還是怕俄國乘虛而攻日本。一八九五年三月下旬，日本在南滿之戰事尙未正式結束，（只停戰廿一天），海軍在威海衛剛攻下之後，轉而攻澎湖，其使用之兵力，據外國電報爲六艘，唐景崧之報告爲十二艘（丙一六三），此非日本全部海軍力量。（註十）可見日本仍害怕俄國太平洋艦隊之干涉戰局，即使如此渴望迅速得澎湖，也不敢全力南下。再看三月下旬日本之預備兵力，不集中在戰線後方的朝鮮北部，而集中在廣島與馬關，其第二線兵力之總指揮小松親王在廣島候命，便是因爲北面要擔心俄國，南面要擔心法國，這一點預備兵力要作機動使用。

總之，中國主政者不懂軍事，不知道威海衛的重要，不了解日本無能力進攻臺灣本島。唐景崧在備戰時努力加強臺灣本島之防務與兵員，澎湖只增兵四營。事到臨頭，即無海軍可以支援澎湖，則只有眼睜睜地讓日本佔去了。

九、澎湖對日本之重要性——日本海軍的兩面受敵

日本爲了要割取臺澎必先取澎湖。第一要使之成爲戰區，最好加以全部佔領。但是能力又不足佔領臺灣，只有先佔澎湖。第二、佔領澎湖之後，中國若要正面援助臺灣，即有受日本海軍襲擊的危險，使得力量微弱的中國南洋艦隊，龜縮不出。

不過，僅要完成此二目標，則三月二十五日日本既已佔領澎湖，三月二十七日日本海軍也就不

必再堅持臺澎在停戰區之外。那麼，日本真正的目的何在？日本是為了應付法國對臺澎的野心。

法國久有侵佔臺澎之心，三月二十五日（李鴻章受刺之後一日，日本佔領澎湖之日），法國已向俄國透露其對日本攻佔澎湖之不快。四月二日，法國決心干涉，要求俄國支援（甲三一—一）。況其遠在一八九四年冬，法國與德國均曾分別向英俄探詢法德佔領臺澎之可能，但是德國無此實力，日本擔心的就是法國。

當時法國用兵於東非的馬達加斯加島，有兵二萬人，若戰事一旦結束，或由法國抽調一部份兵力，是有能力作實質上的干涉。法國已佔有安南，與臺澎甚近。中國朝野，尤其是主持臺灣大計的張之洞與唐景崧，在法日兩害相權之下，會幫助法國的。這一點，日本也深自知道。二月間，張之洞已向英俄試探與押臺灣十年，以絕日本之望的可能性（詳見下章）。英國與日本，既有默契，必然通知日本。日本安得不擔心張氏亦向法國試探（可惜當時沒有）？另外，日本更有一層隱憂，即中法之戰時，（光緒甲申年），法人曾佔領基隆，後來交還給中國，但不知有否附帶條件？因為鴉片戰後，英人將舟山交還中國，曾與中國約定，以後不得讓之他國。若有他國攻打舟山一帶地方，英國願意無條件協防，這個舟山互保條約，中英並未公佈，只是在國際間盛傳而已。但是英日既有默契，英國將舟山割入勢力範圍時，可能以此向日本為根據。故日本除傳聞外，也可能看到的。若中法對基隆有同樣約定，就可以使法國名正言順地有了干涉的藉口（註十一）。

日本對臺澎的主張，既有英國秘密之支持，又為其海軍南進之既定政策之所繫，是不惜因之而與法一戰的。日本真正怕的是俄國，此所以後來日本在遼東問題對三國屈服（主要是對俄國屈服）之後，俄德無意支持法國對臺澎的要求，法國單獨對付日英，自然只有退讓了。所以日本在遼東退讓，在臺澎堅持，是分化敵人，在統一中求矛盾的手法。並不自相矛盾。

日本若要與法國在臺澎攤牌，而法國有靠近臺灣之安南為基地，日本自須在南中國海找一海港為基地。當時中國絕對助法，英國又不願明助日本怕引起俄國懷疑，甚至參戰，則日本只有自己佔領一港口。澎湖乃是最佳選擇，因其孤懸，若為基隆或臺南則日人將陷於臺民抗日之泥淖，無法與法海軍決戰。

三月二十五日日本既已佔領澎湖以對付中國來說，日本在此區域之軍事行動已告一段落，似可停戰。其實不然，因停戰協定除戰鬪行動外，尚包括在海上不得運送兵員軍需及其他禁制品，（甲一二八）日本為了應付法國，得隨時增援澎湖之日軍。但為了防備俄國之太平洋艦隊，又不能將海軍主力放在南中國海。因此日海軍面臨南北兩面之威脅，甚至可能要兩面作戰，必須保持機動。當然，中國海軍既已喪失，日本即使海上運送兵員等，也不怕中國以違犯停戰協定而將之捕獲。但是若法國艦隊自馬達加斯加開出，英國在印度洋之艦隻即會通知日方，則日方主力將自本土南移。此南移當非應付中國，但若臺澎在停戰區內，則此移動即被視為嚴重破壞與中國之停

戰協定，而給俄法干涉的最好藉口。而日本並不能以法艦隊東航為指責，因法國自可調派艦隊赴安南之法屬地。因此之故，日本海軍，絕不願將臺澎劃入停戰區。

俄國在一八九四年會開始增強其太平洋艦隊，至一八九五年三月三十日（中日停戰簽字日）俄國海軍已自覺其太平洋艦隊，強過日本海軍之總和，想主動參戰助華（甲三一—二）。日本對於俄軍之增強其太平洋艦隊，當然有所感覺（因須繞過歐非亞三洲，通過日本海至海參威）。故日本海軍之第一假想敵，當是近鄰之俄太平洋艦隊，其次才是遠在東非洲的法國艦隊。此所以日本海軍的主力，非留在北方不可。此外日本可以暫時放心南方的另一個原因，是其在華南海面有一實力強大的後援——英國。

十、英國暗助日本

英國與俄國爭霸，局勢本已緊張，德國統一後，又加之在普法戰爭打敗了法國，國勢日盛，法俄因之結成同盟，成夾擊之勢，以防德國。法俄同盟，更使英國深受威脅，故英國大力扶助日本，以在東方牽制俄國。

陸奧宗光之蹇蹇錄成書在日俄戰爭之前，因此對英國之真正意向，特別掩飾，反過來一再強調英國是助華抑日，這是我們讀此書須小心之處。

在甲午戰爭尚未開幕前，以及初期勝負未分明之時，英國為了害怕中日長期作戰，影響其商業利益；又害怕俄國使出英法聯軍時之故技，單獨調停，從中取得厚利，所以英國提議列強聯合干涉，當時日本深感不快。俄德法等列強高估了

中國，認為中日長期作戰，他們正可以從中取利，只有英國在華利益最大，才需要擔心。不料中國迅速一敗塗地，日本進佔朝鮮及南滿，各國深悔坐失良機。爲了防止日本獨吞中國，乃有瓜分之議。然而英國並不贊成滅亡中國，德國亦然，故俄法等決定坐待英美調停，這是張蔭桓第一次和談之原因。不料日本無意和談，吹毛求疵，張氏無功而還，各國大驚，更肯定日本要獨吞中國，一八九五年二月中，乃聯合提議干涉，此時英國反而加以拒絕。前後不過四個月，國際間之局勢變化如此之詭譎，又有何道義可言？

英國爲何反而拒絕呢？一以中日之戰將結束，英國在華商業利益偏重華中與華南，絲毫未受此次戰爭之影響，日本且已保證不進攻上海。其次，日本之侵佔朝鮮，乃俄國之大忌，亦英國之所願。三以英國從中調停中日和談，對日本之企圖非常明瞭，不必杞人憂天，以爲日本要獨吞中國。況且以後來日本之和談條件之大有利於英國在長江流域商務之展開，英日此時已有勾結，亦不一定（詳見第十一節）。

英國不但拒絕干涉，而且集中艦隊於舟山海面，聲稱保護上海之英僑。各國當然知道日本既無進攻上海之企圖，英國只是用爲藉口，但是無人了解英國之真正企圖。連中國在內，大家都以爲英國是怕日本攻取舟山羣島，意圖先佔爲己有。德國因亦有意於此，非常不滿。德皇威廉會說：「俄國討好日本，英國討好中國。」這句話，以今日已公佈之各國機密文件來看，恰巧相反。英國的目的是保護日本海軍之南翼，以防北俄南

法之夾擊日本，英國自然清楚日本無意於舟山。中國方面，直到臺灣已割，陰曆五月一日，張之洞還希望在舟山的英海軍助華守住舟山，可見眞是不知內情。英國之一再隱藏其企圖，是怕俄國警覺到英之助日。觀乎十年後，俄國波羅的海艦隊遠調至渤海助戰，一路上因英國嚴守中立，得不到補給，所吃的大虧，可知英國在此時不暴露企圖，以免俄法聯合打擊日本，先下手爲強，確是妙着。

十一、日本和約的草案

中國在停戰之前，因李鴻章受傷，乃加派其子李經芳爲全權代表協助李氏談判（此任命至今猶被許多人認爲不智，因李經芳的妻子是日人，他又十分親日）。

因停戰只有二十一天，且又不包括臺灣，故中國仍急於媾和。李氏父子，乃要求日本速提其腹案。日方於四月四日提出由陸奧宗光擬定之草案，要點如下。

- 一、中國承認朝鮮爲獨立國。
- 二、割遼東半島與臺灣澎湖。
- 三、賠銀三萬萬兩。
- 四、中國以日本爲最惠國。
- 五、內河航行權，開商埠，減少入口關稅，准於在中國內地設廠等。

因爲後來的馬關條約，大致與此草案相似，筆者題意在此，先討論各點的意義。

第一點看上去很有理，但是並沒說日本也承認朝鮮爲獨立國，只要中國片面承認，放棄對朝鮮的宗主權。這一點，李鴻章也考慮到不妥，其交涉見下文。

第二點是爲了分別滿足日本陸海軍之既定政策。筆者已在前文中詳細解釋過，不再重覆。

第三點，經過雙方之討價還價，最後賠銀二萬萬兩，後來加上中國贖還遼東半島之三千萬兩，日本共得二萬萬三千萬兩銀子。此比日本所費之戰費高出太多，根據日本自己新聞界的估計，日本爲了甲午之戰，只化了一萬萬五千萬日元（尚非銀兩）。這筆由中國剝削來的資金，對於日本初生工業之突飛猛進，大有關係。再加上日本得到朝鮮與臺灣二殖民地，日本在十年之後，國力才到達真正的強國的程度。觀乎一八九五年春，俄國強迫日本退還遼東半島時，俄船三十艘至長崎訪問（示威也），日本自思國力不如，乃屈服。而一九〇四年日本在俄國已築好西伯利亞鐵路，並且已佔領滿洲之後，尙敢主動向俄宣戰。這十年的日本，是英國呵護下，剝削中國與朝鮮而養肥的。

第四點，須解釋什麼叫做最惠國？即甲國承認乙國爲最惠國，則其他任何一國在甲國享有之權利，乙國都可以援例要求。這當然是非常重大而苛刻的條件，在中國的第一個最惠國是英國。

第五點，大致來說不屬於前四點的。通算在內。這些條款既瑣碎而且不切當時日本之實際情況。前四點是開門見山，大刀濶斧，後面却加上了許多小尾巴。至今中國的史家很多不知其真意。例如日本要求中國允許其在內地開廠造物，以日本當時工業之幼稚，跡近玩笑。又如要求將入口稅從百分之二點五減到百分之二，以及要求中國速濬黃浦灘等，都不是日本的當急之務。高明如黎東方先生在其細說清朝（五八五）一書中都

嘲之爲日本人小氣，故弄狹齷，扮假洋人。其實大爲不然。這一切的一切不是替日本自己要求的，而是替英國在做工夫。

十二、英國之坐享巨利

日本深知其欲吞併朝鮮，與割佔遼東半島及臺灣，必然會引起俄法之干涉，德國與俄法在歐洲對立，參加三國干涉遼遠之行動，當是日本意外之事（其原因見後文）。第一次和談前，一八九五年一月二十七日在廣島之御前會議，決定媾和原則時，日首相伊藤博文即會向日皇報告可能會招致列強之干涉（丁一〇二）日本之對策，乃拉攏在中國最有實力，而且與俄爲敵的英國。

英國是最講實際的國家，若日本不予英國以巨大利益，空言助英抗俄，並不能使英入彀。一八九四年冬與次年春季，中國私下通過英美求和，日本答覆美國者，僅爲外交辭令。而答覆英國者，乃媾和原則與條件。中國之知道日本要割取臺灣，最初即由英國轉知者。筆者手頭無英日秘密往來之文件資料，不過英國因而與日本商議許多於英有利之細則，當是可能。當時日本除了因對付俄法須討好英國外，另外日本二十餘年來所全力進行之修改英日不平等條約，也在最要緊關頭（第九章）日本急調其駐德公使青木至倫敦，而參照蹇蹇錄全書，其駐外使臣對日本政策影響力最大者，亦是此君。可見日本的外交重心，是在倫敦。

英國當時在華最大的苦惱是什麼呢？是長江流域商務的展開。長江流域是中國最富庶的區域，長江也是中國唯一可以通行大輪船的河流。

英國在華的商務，分爲原料之收購及成品之

推銷，因爲到一八九五年爲止，沒有任何國家的外商，獲准在中國境內設廠製造貨物，所以英國取之於中國之原料，必須出口加工後再運回中國來發賣，這是第一個不方便處。

其次，是運輸，不論原料或成品，若無內河航行權，必然因中國本身缺乏新式輪船而轉輸困難。英國在光緒二年之中英煙台條約，已取得某些區域之內河航行權，在長江只限於主流，而且只到宜昌。宜昌以上至重慶，尙未獲准。

第三，是長江的出海口上海，港口淤塞。因黃浦灘之淤沙，不能通航大輪船（註十二），變相限制了英輪之溯江而上，也增加了轉駁的費用。

第四，是中國各口岸均缺乏倉庫又不准英商自造。所以英貨無法在各口岸囤積轉運，貿易規模無法擴充。

第五，是釐金制度變相幫助國貨。本來中國應該用關稅來保護國貨，但清政府因外債及賠款，竟糊塗到用關稅作爲抵押，由外藉之稅務司來決定稅額，可以想像的到進口稅之低。如此則中國經濟早該破產，所以能拖到一八九五年，前述幾個落後而不不利於外商的原因之外，倒是一種不合理的陋規——釐金救了中國。此是曾國藩打太平軍時，因受滿人督撫之排擠，不發軍餉，（註十二）不得已發明的「買路錢」——貨物過境稅，按值抽取一定之百分比。中國貨因是小農手工成品，不必轉賣千里之外，不須交納多次之釐金，而洋貨自海港運入內地，過一卡便要交一次，累積起來，數字也頗可觀。英國爲此不知辦了多次交涉，終於在煙台條約加以確定，即英貨免除

釐金。但英國迅即發現，若買中國原料出口加工，再運回中國來時，其成品固然不必繳釐金，但在原料運輸之時，已繳了爲數頗多之釐金，故成本仍是很高。當然最便宜的方法是在產地設廠，可是並不是所有地方，均可以設廠的。

第六，中英煙台條約簽訂時，英國着眼於長江各商埠，自以爲已掌握了各種貨物原料之集散地。然不久便發現，長江主流之商埠，並不是原始的集散地，例如湘江流域的桐油或木材，要運到武漢費時之久，遠非英人所能預料，故得感須將內河航行權，向各原料產地儘量推近，以利產銷。

以上各點，當然日本在未來推廣商務時，也可能會面臨的。不過以一八九五年時的中日貿易，日本實在還談不到。而證諸以後的史實，日本在華的商業或集中於沿海各口，或在東北華北與福建，均不適用於內河航行權。因此，下列的日本各項要求，是爲了誰呢？

一、開沙市、湘潭、重慶、蘇州、杭州等爲商埠。

二、得在①長江上流湖北宜昌到四川重慶間。

②由長江湖湘江到達湘潭間。

③由西江下流到達廣東梧州間。

④由上海入吳淞江及運河到達蘇州，杭州。航行。

三、免除釐金及中國內地所有之稅賦鈔課等

。而且進口稅只收百分之二。又購買原料爲出口加工時，亦不收釐金。

四、得在內地設廠造物。

五、疏通黃浦江之泥沙。

這些條款對當時日本之工商業與對華貿易來說，確是如黎東方先生所說的可笑。但仔細一想，英國以最惠國之地位，援例一要求，便不好笑了，再看一看商埠及航行權，其地點包括了中國木材，桐油，豬鬃，茶葉與絲綢的集散地，可見這是英日事先仔細計算過的。此外一個最好的證明是，一直到抗戰為止，長江流域始終是英國貿易的獨佔區，那麼日本豈不是白辛苦了一場？第二個證明，是英國後來果然援例要求與日本同等待遇。一八九八中英訂立長江內港行輪章程，一九〇二中英條約成，中國許英商在內地租賃棧房碼頭。第三個證明，是陸奧宗光的蹇蹇錄中所寫的方案均是重點（丁二二），却不厭其詳地將這些條文寫下來。既然當時（以及後來）日本均不可能利用這些條文以獲巨利，為什麼要寫得如此詳盡？答案是此乃彼最得意的傑作，因這些條文加上共同對付俄國，才是日本拉攏英國的武器。

英國只在舟山集合了些艦隊，及婉助法俄一番，便坐享此巨利，中國還固然感謝其調停，日本更感激其暗助。這種老奸巨滑的外交手腕，豈是李鴻章，張之洞等所能匹敵？世人云，武力乃外交之後盾，由此可證，而孫子云善戰者不用兵，也由此可證。至於日本，被英國玩弄於股掌上，做盡惡人，後來又替英國打败了俄國，最後終於和中國大戰，終至無條件投降，仔細想想，日本也是個可憐的傀儡。

我國的史家，大都注意割地賠款的前入點，殊不知沒有其餘的那些看起來可笑的瑣碎條文，英

國不助日本，則前面皇皇數點一點也行不通了。

十三、中國答覆日方之第一次覺書

日方的條件既如此苛刻與繁瑣，中國自然要還價，但是又恐影響談判，乃由李鴻章個人名義於四月五日（第二天）寫一長信給伊藤博文，逐點答覆日方，其重點如下：

一、中日共同承認朝鮮獨立。
二、不割土地，恐怕中日子孫，因此成仇。
三、三萬萬兩銀太多，賠款應以日本實際支付之軍費為準，他並舉出日本報紙自己的估計只是一萬萬五千萬日元（非兩）。
四、中日兩國，互為最惠國。
五、其餘各條極複雜重要，一時不能普遍考究，尚須酌改，希望分成中國願即承諾與尚須修正者，在各條下一註明。

最後李氏有一般文情並茂的哀告與忠言，茲據蹇蹇錄所引者錄之如下：「本大臣尚有一言之忠告，乞貴大臣之諒察。本大臣在官幾五十年，今自願去死期不遠，盡忠於君國者，恐以此次媾和事件為最後。是以深期條約之妥當善良，無可指摘。使兩國政府，將來永久鞏固交誼。彼此人民，向後互相親睦，以副本大臣無窮之願望。今也和議將成。兩國人民今後數世之幸福命運，皆在兩國全權大臣之掌中。（下略）」

這封覺書長達數千言，連陸奧宗光都認為筆意精到，反覆叮嚀，言其所欲言，不失為一篇好文辭，（丁二二九）。不過依我前面所指出，割地是海陸軍的要求，日本不肯承認朝鮮獨立是爲了吞併朝鮮鋪路，賠贖，距日方財經界之要求十

萬萬兩已很遠。而其他之瑣碎條文，是爲英國鋪路。均須打鐵趁熱，不能如中國所願。陸奧宗光在其蹇蹇錄中不肯明言許多條件，連伊藤博文也無權更改。日本以張蔭恒須請旨才能答應條件爲無全權，加以拒絕。但日方的代表又有那有全權？三月二十四日，日方兩全權代表聯名要求停戰，尚不爲軍方同意，須要伊藤趕去廣島說服。日本這「全權」的定義，不知是誰下的？大約中國的「請旨」有損全權，而日本之向日軍請令，則非損「全權」了。和議前中日爲了和談地點洽商甚久。後來應日方堅持，第一次是在廣島，爲其大本營之所在地。第二次在馬關，也距廣島甚近。我認爲日方是預期在和談間，雙方議價時，須要與廣島之大本營及日皇隨時聯絡，方便之故也。

因此我要指出，日本各條件均爲其專任財政、軍事、外交者所提出，非伊藤或陸奧所能擅改。而中國則先予李鴻章割地賠款之權，伸縮很大。最不利的是，日方已事先知李氏有此權，故更不肯讓步。李氏不了解日本國情，還以爲伊藤博文爲維新功臣，又是現任首相，自當有權。殊不知日本的政客，控制不了財閥與軍閥（到了昭和登位之後，反過來是軍閥，財閥控制日本政界了）。李氏以己之權位度人，覺得伊藤，亦有此決定之大權。

十四、李鴻章之不了解日本國情

李氏對上面各條之反要求，尚可謂非做不可，不一定是了解日本國情。但是他提出的日本也以中國爲最惠國，則充分顯露出他不了解此時日本全國上下的心理狀況，與日本之外交近況。在本章第二節，我根據蹇蹇錄，已指出當時

日本舉國皆狂，以中國之征服者自居，怎肯與中國互為最惠國。李氏亦當自知中國今後無能力對日本作任何要求，此舉不過是爲了表示中日平等。除了保留面子外，心理上，中國對日方之突然強盛，仍不服氣。因中國以英國為最惠國時，後無反要求互為最惠國之事，乃是中國人自覺英國強過自己太多之故。

可是，即使日本人心理上不是夜郎自大，事實上也不能以中國為最惠國。

中日互為最惠國，看上去是平等的，其實不然。因為最惠國乃是一方牽涉到第三國在該方享有較高特權時，另一方才能依例請求。所以英國自己無法或不便要求中國處，如廢英貨原料之釐金等，假日本此次戰勝時之機會提出。換言之，若無第三國之牽連，則最惠國之雙方，所謂最惠國之條件，根本是空文。如果列強在日本無任何特權，則中國為日本之最惠國，只是面子上好看，沒有作用。但是中國若被列強索去任何特權，日本則可援例要求。因此互為最惠國，只是形式上的平等，並非實質上的平等。中國以戰敗國提出此要求，當只求形式上的平等。可是日本絕不能答應，因為日本固然對中國盛氣凌人，但是也被列強欺侮。日本自被打破閉關到維新成功，與列強也會訂了不平等條約，當馬關議和時，日本正在倫敦談判修正英日條約，新約可能仍對日本為不平等。例如當時英國在日本享有領事裁判權。中國提出互為最惠國，日本怎能答應？

我們中國人讀中日近代之關係史，應當特別注意，日本有今天的強盛，是由侵略中韓而造成的

。即在使一八九五，日本剛戰勝中國時，日本不強，而是中國太弱（俄方的評語），日本自己還是在列強不平等條約之束縛下。日本之正式成為強國，是在一九〇四年日俄之戰後，而中國賠償的二萬萬三千萬兩白銀，韓國及臺灣之淪為日本殖民地，是

十五、中國之第二次修正案

四月五日李鴻章之提出第一次對案時，亦自知日本絕不肯同意，因雙方開價太遠。其當天致電北京，報告賠償須超過一萬萬兩白銀割地恐怕不止臺澎，請求指示（乙七二二）。清廷於四月七日回電告以賠款不過一萬萬兩，割地由其決定，但希望只割一處。（未言明遼東或臺澎中那一處，不過其語氣是保留遼東，割捨臺澎。）李氏方接電報不久，伊藤於八日與李經芳單獨會見，大肆恐嚇，警告將再啓戰端。李鴻章乃不及向清廷請示逕提出第二次之修正案，其與第一案不同者，乃明言割地與賠款。

一、割地限於奉天省內之安東縣，寬甸縣，鳳凰廳，岫巖州及南方之澎湖列島。

二、償金為一萬萬兩，但無利息。

此時可以見到日方之拒絕張蔭桓，指定李鴻章之原因了。若為張氏，未得廷旨，怎敢擅言割地？又怎敢明言何州？何縣？

李氏一面急電北京報備，聲明遼東之四州縣為靠近朝鮮之邊城，而南方之澎湖已失，亦暫時割之。此當是爲了違背清廷割地限於一處的指示，必須加以說明者，在同一電文中，李鴻章表示和談已經絕望，繼續停戰也不可能，要清廷利用

尚餘停戰十天的期間，迅速備戰（乙七二五）。

十六、日本之最後通牒

不知何故，日本對李氏之秘電能迅速獲知（註十五），日方乃作讓步。蓋日本當初提出之草約，亦不奢望能全部實現（丁一三三）。四月十日，日方主動修正其提案，但強調不過數點。

一、中國承認朝鮮為獨立國之文句，不許改動一字。（即日本不承認。蓋中國之要求為「中日兩國確認朝鮮為獨立國」。此乃日本為吞併朝鮮預留後步）。

二、臺澎全割，遼東半島割一部份。

三、賠二萬萬兩白銀。

日本並不許李氏再予辯論，李氏抗問何故？日方答以此為最後決定辯之無益，李氏猶抗爭聲稱臺灣尚未有日兵蹤跡，割之不合理。伊藤答以割何地，係任戰勝國為之，不一定要在戰區。李氏稱，營口乃遼東富庶之區，請予保留。伊藤答以此地非孤兒救濟院。總之伊藤之態度甚為無禮。

日方態度堅決，李乃電北京請示。四月十一日伊藤寫私信給李鴻章，語句中有：「本大臣所提出之要求條件，為最終條件。」又說：「本大臣對日本國的要求條件拒絕再議，因之亦無意容納閣下的意見和對其所作的結論」等語（註十六）。李氏乃以之為最後通牒，電告北京。當時因停戰期限將至，李氏又一再報告日軍集結在馬關廣島一線，清廷乃准簽約。

馬關條約是在四月十七日正式簽定，然在十一日至十五日將細則談妥後，已為確定，十七日只是形式而已。這一天當是我們中國的國恥日。

十七、小 結

由本章可知，日本如無英國之暗助，不敢對中國提出如此苛刻之條件。若非俄陸軍之猶疑，日俄之戰必將於一八九五提早發生，而法國也會參戰。此時英國是否會助日本，吾人未知。（英日正式同盟，是在一九〇二始訂定的，一八九五時，英國對日本沒有條約義務）。不論誰勝誰敗，臺灣與遼東，均不能為中國所保有，只是前門趕狼，後門來虎而已，各國之垂涎遼東及臺灣，是因其地理位置。今天這個因素，仍未改變。再加上臺灣附近之大油田之發現，更使列強垂涎，吾人豈可不深加警惕。

世人之論馬關議和，都重視割地賠款，殊不知英國之坐享巨利。因內河航行權，內地設洋廠製洋物，及廢洋貨原料之釐金之後，中國農村經濟，乃正式宣告破產。也惟其如此，迫使無政治意識之中國廣大羣衆，因求生存而覺醒，乃有中國之新生。只是我們付出的代價太大，而抗戰勝利時，又沒享受到戰勝的果實，因此才有今天日本之一付從經濟大國到政治大國盛氣凌人之嘴臉。在甲午之戰時，李鴻章號稱爲知日本政情的人，也不過如此。下文要說的張之洞，也算是洋務派的健將，是極開明的人，可惜也實在不能算是懂得國際情勢。讀史至此，令人嘔血三斗。

清政府以挾知日本政情自重之李鴻章，以戰既敗非成和局以自保不可之李鴻章，以日本主動指名要求之李鴻章去談和，實在不智。而且在李鴻章遇刺受傷後，會加派其子李經芳去協助，更爲不智，因李經芳之妻爲日人，本人又親日。觀

乎後來割讓臺灣時，李經芳稱病躲在上海，不敢去。在廷旨嚴斥後，勉強成行，却又不敢上岸，只在基隆海面草草交割了事。中國人的文章或因李氏父子之權勢，不敢明言，或雖爲李氏之政敵，然不知此等隱私，所以未曾多寫此段經過。我們看了科士達的回憶錄，說李鴻章老淚橫流，認爲是翁同龢等故意要置李經芳於死地，而李經方之惶恐發抖，非要科士達（洋人）陪去才肯動身等情景，真覺得其可恥。

本章之註解

- 註一：當時清朝主政者以爲琉球地小民貧，孤懸大海，夫之不可惜，禦倭之關鍵在朝鮮。殊不知因姑息而助長日本侵略之心。日本當時爲害怕清廷強力干涉，一切行動及文書，均由薩摩侯出面，預備弄不巧時，中央政府可以推卸責任。由此可見清政府只要稍爲強硬些，日本便會退縮。當然中日以後的長期鬭爭不會因而化解，但是中國可以爭取到較長的時間來作準備。（詳見中華書局出版：李則秦著中日關係史之琉球章）。
- 註二：此信原稿還在，李則秦之中日關係史會將之製版印出。最可笑的是豐臣秀吉自己預定駐在寧波，以控制中日韓三國。
- 註三：此與日本現在有人在幕後。扶植台獨相類似，即先使目標區域脫離中國，再行侵佔。
- 註四：旅順之攻佔，甚爲重要，因日軍進入南滿以後；若俄軍出兵，可以切入口朝鮮，

則在南滿之日軍，將成囊中之鰯。故日軍必在遼東半島之南端得一良港，必要時日軍方以退縮到旅順附近，待海軍之支援。

- 註五：其委任狀原文有句云：「本大臣，由本國皇帝賦於爲締結和議會商條款簽名蓋印之全權。所議各條款，因期迅速辦理，以電報奏聞本國，請旨並定期簽字」。語句中確有毛病。據科士達之回憶錄，當其由美國趕至日本，在張之座船中見到此全權委任狀時，即指出其毛病，但已無法補救，故第一次只用國書，是希望騙過去，當夜想電北京補救，又被日人拒發電報。

- 註六：中國既由英國處知道了日本媾和的原則，例如割台等，當已知條件必苛刻。張邵文書之字句，即係應付日人逼簽的情形，希望憑此可以要求請旨，則中國有緩衝時間可以向列強透露日本之苛求，請其干涉。殊不知日本最怕的便是列強干涉，當然不肯上此當。

- 註七：伊犁事變，中國以崇厚爲全權代表與俄國解決，結果崇厚無能，所簽的條約，中國損失太大，只得回伊犁一座空城。清廷大怒不但不批准此約，而且將崇厚處了斬監候。（死刑，緩刑。不過後來崇厚得人援救，關了些年又放了出來）。後來是由會紀澤去俄京談判，另簽一新約才解決的。
- 註八：當時直隸（河北）非但是首都所在地，也是最前線。調一個不知兵的文人王文韶來，可見清廷無意再作戰。三個月前卸任

的兩江總督南洋大臣（在清總督中第二重要之職務，僅次於直隸總督北洋大臣）北上海關督戰的劉坤一，是湘軍宿將，人又在附近（王在雲南），實在是最佳人選，但他是李之政敵。由此可見，李鴻章一出去求和，聲價又漲了起來。在此種情形下，清廷派他出使，實為不智。因他既已戰敗，和再不成，如何了局？所以李非把和議完成不可。觀諸以後屬於他的系統之龔照瑗，不惜抗命去破壞張之洞保台的運動，可見和局對李這一系人的重要。

註九：臺灣既不劃入停戰區，北方停戰，則日本可以加強對臺灣的攻擊。當然，理論上雙方都可以在臺灣增強其軍事力量，但是北洋海軍已潰敗，南洋海軍只有四艘木輪，中國如何有效地增強臺灣防務？觀乎張之洞之援臺，無論餉械均靠臺輪斯美號一艘，可知大陸援助臺灣之困難。

註十：康景崧可能誇大其辭以減輕失土之責。即使如此，日海軍遠途秘密行動，必須自帶其補給。又澎湖為登陸行動，亦必須運送一部份陸軍，因而必有一部份運輸艦。扣去運輸及補給艦，則真正的作戰軍艦實是六艘，也差不多了。

註十一：這點，後來張之洞想到了，當時臺灣已經抗日，張氏在五月初一日（陰曆）打電報，要唐景崧令遞代表唐與法人交涉之陳季同（任臺灣民主國之外務大臣），向法國交涉商量可惜那時已太晚了。（丙二〇

九）。這一點，李鴻章及清廷主持外交之大臣，事先沒有想到，實在可惜。否則串同法國，偽造一份文書，或稱當年曾有口頭約定等。也可以把日本擋回去了。很奇怪的是，李鴻章與張之洞儘管對割地有不同態度，但均口重視英俄，張之洞之求救於法國，是在英俄拒絕之後。李則根本不重視法國。三國還遼，李主要是運用俄國。

註十二：孫中山先生在其實業計劃中，主張在杭州灣之乍浦港興建東方大港以取代上海。一因上海之良好港灘碼頭均在租界，華界無發展。二即因上海港口淤塞甚快，為永遠計，當另闢一深水之良港。

註十三：當時能調和於滿漢之間，給會國藩充分支持的是湖北巡撫胡林翼，若以道光至光緒間清代名臣作個關係表，胡是承先啓後的樞紐人物。胡林翼是陶澍的女婿林則徐特識之士。是胡林翼，向林則徐推介三考不中進士的左宗棠。是胡林翼，向清廷保全左宗棠。他曾說：「天下不可無湖南，湖南不可一日無左宗棠」。他除了拔識左宗棠，幫助會國藩之外，與曾左同時的各名臣名將，都賴之調和。因此，他雖只官至巡撫，事功不顯赫，近代的史家說到清朝的同光中興，胡是四大名臣之第一名，實在是當之無愧。另外三位是會國藩，左宗棠，李鴻章。他們一生的事功，今日連小學生都知道。可是幕後功臣的胡林翼，才是真正要緊的人物。中國太多以天下為己任的英雄如

曾左李，太少能使會左李合作的胡林翼。

註十四：中國近四百年來，只有一次戰勝日本，即一九四五年。這次勝利的果實，因共匪之叛亂，中國並未享受到。國民政府在一九四五年對日寬大，及遣返日俘，反對四國共同佔領日本，維持日皇等，着眼處在於防止日本之赤化。而共匪在中國大陸的叛亂卻使日本佔了大便宜。當我們細讀甲午之戰，中國失敗時的慘狀，簽約時的屈辱，以及再看今天日本的許多現象，不禁想起孔子的兩句話「以德報怨，孰以報德？」以及「禮不下於小人」。

註十五：陸奧宗光之蹇蹇錄，出版於議和後不久。然其引用李鴻章之各項秘電，與今日已公佈之李氏電文，一字不錯。譯者龔德柏先生，認為是日本偵破了中國之密電碼。筆者不太同意，若然，則中國對外及對內之一切密電，日方均可知悉，則為何張蔭桓在二月一日晚上，想由日本廣島拍秘電回北京，竟被拒絕，只許拍明電。我認為是李氏左右有漢奸洩密，此人在第一次張蔭桓來時，來隨行故伍廷芳與科士達不受嫌疑。其餘諸人中，以李經芳嫌疑最大。四月八日，伊藤之與李經芳單獨會談，甚為可疑。

註十六：此時因陸奧宗光臥病，此信係中田敬義與 H. W. Dennison 所起草，並非最後通牒，只是私信，中田自云：「何幸李鴻章見此書後，認為乃最後之書翰」云云，（甲一三二）。

第二章 張之洞的保台運動

上一章內，因資料來源，用的是陽曆，這一章則用陰曆。但是在重要的日子，例如馬關簽約日，中日煙台換約之日等，則亦將陽曆註出，使讀者有所比照。

一、緣 起

張之洞在光緒二十年（一八九四年）十月十一日抵達南京，十六日就任兩江總督，十七日打電報給時在天津的李鴻章，堅決反對割讓臺灣給日本。此電，比他就任時，向皇帝謝恩的電摺，還早兩天發出，可見他對臺灣的關心。他說：「竊謂臺灣萬萬不可棄，從此為倭傳翼。北自遼南至粵，永無安枕。且中國水師運船，終年受其挾制，何以再圖自強？臺灣每年出產兩百萬，所失更不可數計。不如不爭高麗，倭亦不能獨吞也。」他已看出日本之侵佔朝鮮，必會引起俄國之干涉。他認為與其讓日本強，不如讓英俄強，因為一來英俄本來強過我國，二來日本太近我國（丙一三五）。

這篇電文表達了他對臺局的意見，即最好不割，若要讓人得利，絕不可是日本，寧可為英俄等。後來他之與英、俄、法一再接觸，或以典押，或乾脆強佔臺灣，以絕日本之望的行動，即係基於這個觀念。

臺灣屬於閩浙總督管轄，原非兩江總督之轄地，為什麼後來臺局隱然以張之洞為樞紐呢？有下述幾個原因。

一、兩江總督管轄上海，既有關餘，而且又

易借外債，因此不但臺防的經費，即使北洋的戰費，也得由其籌助。又因其管轄設在上海之江南製造局，國造之械彈歸其支配。

二、當時負責臺防的臺灣巡撫唐景崧與駐節臺南的總兵劉永福，均與張氏有淵源。

三、閩浙總督無錢無兵，不能助臺。除兩江總督張之洞外，就近尚有比較有錢有兵的兩廣總督李瀚章。但是李瀚章是李鴻章的哥哥，自然不肯幫助臺灣而破壞李鴻章的和局。因此，重責遂由張之洞一人獨挑。

四、張的個性是不怕事的，否則換了個官僚，既非我轄區，又是李鴻章割的地，與我何干，樂得不管。

五、張在兩廣總督，湖廣總督的伍上，因銳意革新，講求船堅礮利，建廠開礦等洋務，與外國人有來往，知道一點國際局勢，才會想到以西夷來制東夷。

二、張之洞與唐景崧和劉永福之關係

要談臺灣民主國，則必須知道其總督唐景崧，與大將軍劉永福。他們二個的緣源要追溯到光緒九年，中法之役。當時劉為太平軍之餘黨，逃入安南北部，自成一軍，號稱黑旗軍，助安南人抵抗法國。中法之役時，唐景崧在時任兩廣總督的張之洞之手下服務，乃自告奮勇招撫劉永福。光緒十一年，中法議和，劉被清廷任為廣東南澳鎮總兵，而唐因招撫劉之功，任臺灣兵備道。光緒二十年，中日甲午之戰既起，六月，劉永福移鎮臺南。九月，臺灣巡撫邵友濂畏事請求內調，乃

調之任湖南巡撫，當時不在臺者，無人願蹈戰區之火坑。清廷乃以時任臺灣布政使之唐景崧，就地昇任巡撫。這已是唐與劉之二次合作。照理，兩人既有如此深厚之淵源，應當合作無間，其實不然。

劉永福起家的黑旗軍，原有三萬餘人。光緒十一年，劉回廣東時，清政府因其為太平軍之餘黨，並不信任，只允許其帶回一千一百人。而九年來屢次裁減其舊屬，到光緒二十年，只剩下三百人。因此劉只是徒擁虛名，離中法之役時，其部屬的戰鬥力量已只有百分之一。

臺灣在抗日時，號稱有兵三百數十營，每營三百六十人。劉永福之黑旗軍，老兵只有一營，加上其在廣東帶來的新卒，也總共只有兩營。所以連橫在其所著臺灣通史中，未多述劉之戰蹟，而強調其他民兵的戰功，當也是事實。

劉既無實力，徒有虛名，唐又與之不和，因此在籌備臺防時，張之洞為了解決將帥不和的矛盾，曾兩次設法調劉離臺。第一次是光緒二十年在十一月十九日，張之洞因在上海募集東籍的新兵，須要一名廣東將領來指揮，電唐景崧借調劉永福。唐當天即回電同意，並說劉在臺，亦用其虛聲耳（丙一三八）。但是因劉要帶部同行，乃止。而且以次年正月二十四日張之洞電文：「畿防緊急，劉永福若在臺無大用，似可遣之入衛，此題且大勝於調江南，當可允准。」可見第一次沒調成劉，其阻撓當在清廷之擔心臺防空虛。第二次，即在光緒二十一年正月間，此時日本已攻近長

城，張之洞與唐景崧乃籍口保衛京畿，希望將劉永福調離臺灣，恰巧正月二十八日外人盛傳日輪已窺探澎湖，唐景崧又不放劉走了（丙一四九）。二月二十三日，日本南攻臺灣之勢已成，劉永福已不可能內調了，張之洞才打電報給劉永福，勸他與唐景崧和衷共濟，並表示對兩人一示同仁（丙一六二）。

我們細讀張之洞在保臺時的各種電文，可以看到他完全是以唐景崧一人為主。唐在臺時，雖已獨立，張猶撥款三十萬兩相助。唐一逃離臺灣，張對臺局，便失去了信心，還追令經手的洋商速將款子追還。張對援唐的熱心，與後來對劉永福的薄情，真是一個強烈的對比。在九月上旬，劉兵敗要逃回大陸時，張竟拒絕派船去接，並打了一頓官腔，說劉是抗命保臺，他不負責。

不過張對劉的印象不好，其來亦有自。光緒十一年，中法議和後，劉的出路成了問題。張之洞即認為上策是將其留在越南，讓法國人去傷腦筋，（丙一一四）。當時有人以為劉多蒙口輕重，既有身家，不會再造反了，但仍須發其家（丙一一五）。而劉部入鎮南關後，打慣遊擊之亂雜部隊，也很使時任兩廣總督的張之洞傷腦筋，例如其官衙仍用越南三官提督。義良男，對上司行文用平行的咨，而不用呈稟等。張之洞對劉的評語，是好利而見小（丙一二〇），不識文字，吝惜財物，不忘人過，容易記仇（丙一二六）。總之，印象不佳。這與張是中國標準的儒生，而劉是起自江湖的草寇，兩人氣質不同，不無關係。

若細讀張之洞在中法之戰時的各項電文，便可知道其對唐景崧倚助之重，而對劉永福印象之不好。這對後來張的保臺運動，大有關係。唐若不逃離臺灣，而去臺南與劉合作，抵抗日本，張之洞對臺灣的支持，可能久些，也不致後來之藉口延旨不准援助，置劉永福之求援於不顧，遂使臺局不可收拾了。

仔細研究史實，我們幾乎可以說，臺灣抗日之失敗，唐景崧要負最大的責任。連橫著臺灣通史，厚責唐氏；實為有理。至於連氏之責怪劉永福，當是不知道劉氏在內部所受的排擠，既無久戰之卒，又無張之洞的助餉助械。若以二人抗戰之時日言，唐之聞風逃命與劉之苦守臺南，雖同是敗績，究竟不同臺灣抗日後劉永福致張之洞各電文，皆是求兵求餉求輪船，而唐景崧致張之電文，多是為一己求洗刷者。今天猶有人以唐景崧為保臺抗日的英雄，真是不知史實。

三、張之洞對臺防實質上的幫助

張氏對臺防的幫助，在於械餉二字。至於兵員，皆係唐景崧等在臺自己招募的，此外，劉永福派人回廣東，也募了三營兵。

光緒二十年六月間，張尚在湖廣總督任上，時臺灣巡撫尚是邵友濂，張已開始為臺防籌餉械，但以其轄區無械彈，要邵向廣東及上海設法（丙一三一）。八月間，答允助臺五十營之餉，及三十萬兩購械（丙一三二）。當時日本進口臺米，張乃建議不與日本貿易，以困日本軍民之糧食（丙一三三）。此時邵已內調，唐乃回覆若封口

，則無法籌財源。並且又自相矛盾地說，臺北米少，日本不靠臺米（丙一三三）。張只要拒買米給日本，與封口無關。若日本買米不多，則雖停止，損失猶不大。大約唐是着眼與日其他貿易的稅收及利潤。其時中日正在交戰，而唐猶在臺灣斤斤計較一地的小利。

張之洞是在年十一月，就任兩江總督後，援助臺防更多。他原擬以江南名義，代臺灣借外債二百萬兩。因當時臺灣可能被日本攻佔，外國均不願借錢給臺灣，但此議亦為戶部所否決。至次年一月二十九日，戶部才同意由張向英國所借之款項中，撥一百萬兩給臺灣（丙一四九）。張以戶部既已破例准許，乃告唐景崧，以後儘可要求他先墊款。但指示其不必用之買輪船，輪船可由他買，臺款必須用在添兵購械上，並可在上海代購。二月二十八日，張撥子彈六十萬發運臺，並令江南製造局優先供應臺防，以及將松滬駐軍之部份槍械借給臺軍（丙一六四）。因原有之南洋海軍是木造兵輪，不堪一擊，張乃早已託德商漢納根買洋輪兩艘，但款已交，而輪船至此時猶不來。

二月二十七日，日本開始攻擊澎湖。二月二十九日，澎湖陷落。三月初七日，停戰消息傳來，但臺灣不在停戰區。張之洞乃緊急援臺，運去礮彈四百，而且將上海清軍之槍械子彈，全部運去，此舉實為大膽（丙一六八）。他並且動腦筋到清政府存在外商手中的武器，並說此時尚可冒險運臺。再遲，有械也無法運了（丙一六八）。張之洞一人起勁，閩浙總督譚鍾麟是臺灣的頂

頭上司，但福建地窮兵少，無可奈何，最可惡的是兩廣總督李瀚章，見死不救。試看張之洞是手上所有的械彈，都主動運給臺灣了，而李瀚章却要等到唐景崧向清政府請求，清政府在三月初九日下旨後，才肯援臺（丙一七〇）。三月二十三日（陽曆四月十七日），馬關條約簽定，張之洞會有長電給唐景崧及上電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外交部），堅決反對，提議請各國以實力干涉（丙一七四）。

在馬關訂約後，臺民蘊釀獨立以抗日，張之洞皆由唐景崧處得知消息（詳見後文），但其援臺之心仍舊。四月二十五日，他令上海道撥槍三萬枝，並子彈由斯美號輪船運臺。但恐日本干涉，對外須聲稱是臺民自購者。他同時命令江南製造局，將所存之械彈，儘數撥去。將上海附近清軍之軍械，集合運去（丙二〇二）。

在一月裡，清廷所批准的撥臺款一百萬兩銀子，因為是向英國借的，英商滙豐銀行予以拖延，直到四月下旬猶未交款。四月二十七日，清廷令張先墊發五十萬兩，張即日令上海道先撥三十萬兩。當時臺民蘊釀獨立，德國及日本均認為是清廷所主使，對李鴻章大加壓力，李於四月二十八日上電奏劾臺撫唐景崧倡導民變。二十九日，張之洞接到內幕消息，清廷將下令唐景崧內渡，急電上海道暫停撥款。五月一日，令唐回北京陛見之旨到達臺北。五月二日，臺灣宣告獨立，唐任臺灣民主國大總統，決定不內渡。五月三日，張急令上海道速將二十萬兩滙臺，並說最好一次全滙，不要分批。五月四日，款滙出後，才向清

廷報備。清廷於五月五日嚴旨張之洞，以後不可援助臺灣，（以上詳見丙二〇七至二一〇之各電文）。

唐景崧於五月十四日離開臺灣，十七日張之洞下令追回前款（丙二一九）。當時只失去臺北，劉永福等尚在抵抗日軍，臺事並非不可為。由此可見張之助臺，全視唐之態度而定。張對劉永福沒有信心，所以我說唐之潛逃，對失臺之影響甚大。

張氏後來雖曾派易順鼎為其私人代表，渡海到臺灣去參預劉永福抗日的戰事，但自三月五日以後，並無實質援臺之舉動。尤其是在唐內渡之後，其與各方面之電文均顯示，張連援助臺灣之心理也無了。在他心目中，認為劉永福「事已如此，只可任其為之，成則為鄭成功，敗則為田橫」。即使身殉，總可殺倭賊數千，總比作個越南游勇好」（丙二二一）。張之厚唐薄劉，竟一至於此。

張氏不但不助臺，甚至阻撓別人助臺。八月裡，易順鼎因張氏不援臺，憤而由臺南去廈門，以私人之名義，在廈門替臺募兵募餉，幫助劉永福，張氏乃嚴令其即刻回南京（丙二二九）。

我們可以說，在光緒二十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以前，清廷與張之洞，均有援臺之心與行動。李鴻章在四月二十八日的電奏，使清廷改變心意，但張之洞並未因之改變。五月三日，當臺灣民主國已成立後，張利用清廷未撤回四月二十七日命令之疏忽，猶撥滙三十萬兩巨款給臺灣。五月五

日雖有廷旨命令不准援臺，其後張猶要其部屬賴鶴年，經蔡啟嘉轉告臺方，守臺兩月，俄即來援，（註一）。張之改變態度，當是在唐景崧逃回大陸之後。唐在五月中出走，其間經過閏五月，至八月底山東巡撫李秉衡猶依其個人之情報向張報告，臺南劉永福與日本力戰，還有兵六七十營（一營三百六十人左右），苦無軍餉，若張之洞肯設法籌濟，李願儘全力，並由李秉衡粵兩省共襄兵事。（註二）（丙二二九），也為張拒絕。

劉永福兵敗內渡，是在九月上旬。潰敗時，尚有六十營的兵力，敗因只是缺餉缺械。由此可見唐景崧之逃亡，使張之洞停止援臺，誤事極大。況且唐脫走時，還攜帶巨額現金，不留錢下來助臺餉，也不遣散在臺北之臺軍，致使潰而成匪，燒殺甚凶，唐實在是民族罪人。而張之洞之為德不卒，因人論事歧視劉永福也令人扼腕。

四、張之洞向英俄試探質押臺灣

張之洞保臺運動，可分外交及援臺兩部份。在外交方面，可分為（一）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二月間向英俄試探，以臺灣之礦產為抵押，向英俄借巨款，為期十年。主要的是藉機以絕日本之望。（二）三月間，馬關簽約後，向法國試探代為保臺，許之以厚利。至中日煙台換約前二日，因李鴻章派系之駐英法公使龔照瑗之破壞而失敗。（三）三國干涉還遼成功後，張之洞希望依照遼東半島的例子，籌款一萬萬兩銀子，贖回臺灣，並運動三國協助。（四）在前述三事皆不成後，希望臺灣民主國能支持二個月以上，以待國際可能之干涉

其中較可能成功，而且比較複雜的是與法國的交涉。

光緒二十一年三月初（陰曆），日本攻佔澎湖，法國非常不滿，有意干涉。俄國因遼東問題，也對日不快。

當時張之洞已向英俄試探借臺灣之可能性，一來解決中國因甲午之戰所需要之大量軍費，二來以絕日本之望。

張之洞在二月四日向李鴻章及清廷分別建議質臺，李鴻章二月九日離北京去日本，十七日到廣島，在離中國前的二月十一日，予以拒絕。但當時清廷為恭親王，翁同龢這一派反割地的大臣主政，乃於同一日以光緒帝之名義，暗示張向外國進行（註三）。因此李在馬關議和時，即張與英俄接洽時。

張以臺灣靠近香港，日佔臺灣，會影響英國在華南之商業利益。又以遼東事，俄國不滿於日本。故在二月十一日奉旨後，急電清廷駐俄公使許景澄與駐英公使龔照瑗進行。俄國無力於華南，亦無興趣，故在十五日即予拒絕。當時，李鴻章正在去日本的路上。

英國的情形比較特殊。第一，當時駐英及兼駐法公使龔照瑗是李鴻章的親信。李鴻章與清廷在二月十一日，李不在北京時，拍給張之洞完全相反的兩個電報。可見雙方於李在北京時，即四日到九日之間，爲了張之洞的建議，一定爭辯過。張在四日建議時，既以英國爲假設對象，則李鴻章可能已關照龔照瑗予以阻撓。第二，英國暗

助日本，但又知道法國有意臺灣，若英國過早拒絕張之洞，一來可能使中國疑心英日勾結，二來張可能轉而向法國試探。因此英國一直拖到二月底，才通過龔照瑗予以拒絕，而且還拖了個尾巴，說英政府對臺灣不感興趣，但若英國商人願意向中國租押臺灣之礦權，英政府不予反對。這很明顯地，是使張氏對英不死心，以免轉向法國試探。

張果然中計，於二月二十九日，仍要龔向英商試探。試看二月十一日至二十九日，發生了幾多大事？二十五日中日開始談判。二十七日，日本開始進攻澎湖。二十八日，李鴻章遇刺。二十九日，澎湖陷落。如果二月十一日，張之洞即向法國試探，局面又是怎樣了呢？法國在二十九日照會俄國，要干涉臺灣的局面。如果當時已取得中國質借的藉口，法國何樂而不爲？若法艦在二月中進駐臺灣，則日本攻佔澎湖之事，亦不會發生了。

由此可見，英國暗助日本一個暗字，多麼重要。

張之洞開始對英國懷疑，是在二月二十九日以後，英商對臺不感興趣，殊有違英人重利之天性。但他也懷疑，可能是龔照瑗從中搗鬼。張對英失望轉而試探法國，是在三月二十九日。這一個月的耽誤，完全是英國狡猾地留了個尾巴，不讓張氏死心的關係。

三月二十三日（陽曆四月十七日），馬關條約的簽定。因談判時，清廷故意將經過逐日詳細向各國洩漏，俄、德、法三國對日本佔領遼東半

島之干涉，亦已形成。故簽字之同一日，三國政府訓令其駐日公使，干涉中日和約（甲三五一）。三國之態度既已明顯，其中德國無實力，俄國又已拒絕過張氏，張乃試探法國，對臺局之態度。

但這時與二月初，已有不同，即日本已結束對華戰事，英國艦隊已集結舟山海面，而最要緊的是列強均以還遼比還臺重要。法國會要求將遼東與臺灣一併處理，但俄德以日本一無所獲，可能迫而應戰不如一步一步要求。可是等遼東問題明朗化之後，俄德均不支持法國對臺灣的要求。所以，三國還遼，法國是一場空。俄國後來乘八國聯軍之役佔領滿洲，（日俄戰爭後又失去南滿口平衡列強在渤海之均勢，得威海衛，法國在華北一無所得。最後在華南，靠近安南處，得地小民貧之廣州灣（雷州半島）。

五、張之洞與法國的交涉

本來，清朝駐法的公使是由駐英公使龔照瑗兼任，但是龔氏常駐倫敦，有事才去巴黎。因與英政府交涉之遲緩，以及二月底向英商交涉之久無下文，張之洞已懷疑龔因是李鴻章之私人，從中予以破壞。故他對法之交涉，不願假手龔氏。恰巧，清朝派去俄國訪問的特使，前湖南巡撫王之春，是張氏的學生。三月底，馬關簽約時，正由莫斯科到達巴黎。

法國已由清廷知道日本要求割臺，但是清廷又不向法方求助，法國乃暗示王之春。法國利用中國之不知國際公法，故意告訴王說，普法戰爭

法割兩省給德國時，因當地人民之反對，故至今兩省人民德法籍者相混，而且各有產權。王氏聽了大為高興，三月二十六日連發兩封電報給張之洞，報告此法理上之依據。張一面電告唐景崧，要他出面向列國通告臺民反對割臺，並以法國之例子為理由，一面急電清政府。清廷也喜出望外，電令李鴻章依例向日本交涉。幸好李鴻章做事慎重，請教科士達，經查證後，才知法國所說的是指人民之產權，並不是領土權。況且法國所說的土地歸屬由居民自決之國際公法條文，並不適用於戰敗割地。因此中國才沒鬧笑話，冒冒然地錯用條文，向日本交涉。

法國豈有不知國際公法之理？此舉只是投石問路，果然達到目的。但因此促使張之洞有「居民自主」的想法。張在三月二十七日通知唐景崧，說明法國有意保臺，望其堅持，並告以上述臺民自便之理（丙一七五）。此為臺民獨立抗日思想之第一步。

張氏在三月二十九日急電王之春，令其直接向法國外交部接洽保臺的條件。電文云：「如法能以兵力助戰，脅倭廢約，臺、遼不割，賠款減少，我必以厚利相報。問其所欲何在？或越南、廣西、雲南界務，或代法收撫越地游家，或各項商務不令英國獨擅東方利權，或別有願得之處，切實與商（丙一七七）。此電文中，張氏所開出的條件，有許多已不在其兩江總督職權範圍之內，當是得清政府之授意。這時馬關條約剛簽定，舉國嘩然，臺灣士民，尤其憤恨。當時似乎只要臺灣不割，中國願向任何援之以手的列強，給予

莫大之特權厚利。在中國朝野一致的仇日心理下，張氏才能向法國提出如此越權而優惠之條件。這封電報中，有二處有趣之點，即張說臺遼，而非遼臺，可見張氏心目中，與同時李鴻章之請三國干涉割地，一重臺灣，一重遼東。張氏此念，並非不要遼東，而是根據他的信念，日本吞併朝鮮及遼東，遲早會與俄國一戰。但吞佔臺灣，則日本無後顧之憂。第二點是張氏不惜扶助法國來對抗英國，可見張氏已開始懷疑英日之勾結。

英國毫無疑問，也知道張氏與法的接觸（註四）爲了使中國定心，沖緩中國對法的接近，乃於三月底向北京表示，有興趣保臺（丙一七六）。證諸二月間張氏與英的交涉，以及英國後來的行動，今日吾人已可明瞭英國惡毒的用心，仍在幫助日本穩定中國，不使偏向法國。但當時清朝上下，却是頗爲感動而且寄以希望的。而且以今日德法俄三國公佈之機密文件來看，當時清廷由英人所告知的「英尤惜臺，有質臺之議」，簡直是可恥的謊言。因同時，英國分別答覆三國的文書都是說馬關和約對歐洲各國有利，英國無意干涉。

張之洞開出的條件如此之優厚，法國之未欣然接受，是因此時三國遼遼尙未解決，俄德不願將臺澎之局面混入，使遼東問題變得更複雜。法國也上了俄德的當，以爲法國既先支持俄國在遼東之干涉，俄國在後來必然會支持法國對臺澎的干涉。

四月一日，王之春找到當年曾來中國觀察越南與華邊界的法人，一齊去法外交部，並且表示

是奉張之洞之命，並非有清政府直接命令。法國因三國間尙未商定，所以只希望中國拖延換約，但希望中國保密（丙一八〇）。四月五日，法國因德俄已拒絕將遼臺一併辦理，乃正式答覆王之春，說若一併索還遼臺，恐日本民變。王問以若臺灣民變又如何？法國暗示如此則可商量。故王急電張之洞，而張也轉告唐景崧，要他：「在臺言臺，亦不妨從民變着想。」同一電文中張氏亦了解到英國幫助日本，是爲了抵抗俄國。他說：「英人袖手，實欲倭強，籍倭拒俄。若臺向英言，英不爲中國保臺，臺當求法保護，情甘歸法，決不歸倭，英、法、俄，或肯出力。然此語祇可出自臺民（丙一八四）。」由此可見，臺灣民主國之成立，起因是爲求法國保護，而幕後則由張之洞一手導演。

這時，張之洞爲了替後來的臺局鋪路，遂向清政府及法國擴大報告臺灣在四月初的一個小變亂，造成臺灣已有民變的跡象（丙一八四至一八六）。

四月八日，日本已表示在遼東問題上讓步，希望中國批准和約，這多半因臺灣局勢不利，日本事實上無力兼顧南北。在遼東讓步，可以使俄德滿意，則對臺只有法國一國須顧忌了。法國亦已感到俄德態度改變，四月六日一面與王之春急商，答應即日派法國軍艦去基隆及淡水，以安臺民之心。另一面聯絡西班牙，出面干涉。藉口是西班牙之殖民地菲律賓，與臺灣接近，故有權干涉臺灣之歸屬（丙一八七）。王之春乃電告張之洞，請張轉告唐景崧，一須與到達之法海軍配

合，二須提防駐淡水之英領事替日本做情報。

四月十五日，中日在煙臺換約。當時還遠已經確定，只是技術性之細則，尚未談妥。日本爲了臺局，急於換約，使法國失去干涉的藉口。而張之洞爲了同一原因，要求暫緩換約。在此換約期前之最緊要關頭，龔照瑗趕到巴黎，進行破壞王之春的工作。

四月七日，清政府正式命令張氏轉令王之春向法國交涉。在此之前，一切的活動，王皆是以張之私人代表出面。張氏於八日致電王氏，要他向法外交部交涉的重點是懇阻臺，恐民變，探所欲，許厚謝，託展限等。四月六日龔趕到巴黎，與王在八日同赴法外交部當場龔即不許翻譯將上述之重點告訴法人。四月十二日王急電張求援，並說「祈商臺撫，仍以激變情形設法，則法可着手，乞轉唐。再事急矣，外部所欲，擬即預籌，或可補救」（丙一八八）。所謂的外部所欲，即法國要求中國展延換約一事。

十三日，張之洞轉告唐景崧說：「法確允保臺，王商甚力，龔阻撓，事將敗，請速電奏，以民變爲詞，懇朝廷堅懸法，遲恐無及」（丙一九一）。同一天，清廷下旨龔照瑗，立即回倫敦。對法交涉，由王子春專任。龔竟抗命不走；張之洞請法干涉臺局，乃因而注定失敗。

十五日，中日換約。雙方代表，已到達山東煙臺會面。當天早上，俄德法三國駐華公使，突然通知清政府，因還遠細則未定，請展延七日換約。清政府乃令換約代表伍廷芳，暫停換約。日方忿怒，而伍乃李鴻章之親信，急電李補救，李

乃急電勸奏清廷，乃於中午改意，下令即刻換約。當日方知有延誤時，日代表伊東，也急電本國請示。日方以三國之壓力太大，乃由伊藤博文下令伊東，答應清廷暫緩換約。可是伊藤的電報還沒到，清政府因李鴻章之故，已准換約了。

再看王之春在巴黎的情形，自龔四月六日到達巴黎後，法外交部即不再答覆王之春之照會。十三日，若龔違旨離去，尚有二天時間，未嘗沒有改變之機會。但龔存心破壞，抗命不走還不說，還不許人將王之春擬好之中法保護臺灣之協定，拍電回國請示。一直到換約後，王才能與張聯絡上。王在四月十七日的電文上說：「法既允許，當先定約稿請旨，龔匿不令知，故電台展緩泊諭旨屢頒，復輾轉宕延，直待換約而止，可爲痛哭。春駐此無益，乞婉陳召歸」（丙一九二）。中日既已換約，臺灣已正式割讓，法國不便干涉。後來張之洞、唐景崧雖一直仍不死心，但大勢已定了。

六、李鴻章一系之破壞保臺

李鴻章從來便不重視臺灣。以其受刺後，不堅持臺灣在停戰區區內，當知其無堅保臺灣之意。當然，遼東半島爲滿清祖宗之發源地，又緊接華北，在李的心目中，比臺灣更重要的太多。在當時看來，也是至理。

不過，張氏與李氏最大的不同，是張爲了保全割地，不惜廢約一戰，而李一則以敗兵之將，二則以手訂和約之人，當然不欲和約破裂再戰。因此李能拿回遼東，便已心滿意足，而張氏則覺得雖割一寸土，也須爲之再戰。

由今日的史料看來，兩個人都有理。李氏認爲要外國助戰，結果仍是失地，只是不給日本，給了助戰之國。以法國對臺灣及俄國對遼東的野心，均非其他小惠可以滿足的。張氏認爲與其便宜日本，不如便宜法俄，因日本與中國太近。而且今日的資料顯示，日本打完了甲午之戰，已是外強中乾，是經不起俄法聯手之一擊。但我們也已知道，俄法在東方的兵力，加起來還不是英國的對手。所以三國只還遠而不還臺，是德俄怕日本拚命，而英國乘機助日，所以留塊臺灣給日本，不欺人太甚。而日本肯還遠，是因爲自量不是法俄聯合之對手，臺局又須動兵，尙不是與俄國攤牌之時。所以一場甲午戰爭打下來，俄國不安於日本之佔朝鮮，日本懷恨法德俄之干涉，法國不滿日本之佔臺灣，德國不滿英日佔威海衛與臺灣，中國則更有仇恨。打了半天，鬧了半天，除了美國國力弱，插不進來，只有英國是面面俱到，人人感激，而獨享巨利。張氏與李氏不明瞭個中的曲折，兩個人的主張都行不通的。所以也可以說都不成。由此可見國際間沒有道義，沒有同情，強者欺侮弱者，就像兀鷹之啄食屍首。而那时的中國，就是一具龐大的行屍。言之痛心。

不過，我要指責的是李氏之破壞保臺，例如龔照瑗之阻撓王之春，又如李氏在四月底之劾奏唐景崧領導民變，迫使清廷下令唐內渡，遂提早激發了臺民的獨立，使張之洞援臺的工作，因而停頓。細讀李氏在光緒二十一年對臺灣抗日有關之各電文，其使親痛仇快的文句，實在太多，隨手摘錄幾句，可見一斑。

四月十三日，李氏電告清政府，說「臺灣黑旗黨，殊欠安靜」(乙七三四)。將義軍說成了土匪，而且黑旗軍在抗日軍三百六十營中只有二營。李氏此句，很明顯地要使在北京不明實況的人，將其印象中太平軍之餘黨黑旗軍，與臺灣抗日相連。

四月二十四日，與其子李經芳之電文有：「臺民如此凶橫」之句(乙七四〇)。

四月廿六日，電李經芳有句云：「日船近岸，勢當披靡」。並將抗日軍，稱為亂民。

五月初十日，李之舊部提督楊歧珍率部由臺到廈門，致電李氏，李氏轉告清廷，句云：「臺事實情，兵多烏合，紳士正者知難，劣者圖利，當道性偏，紳民無識者隨聲附和，假民為主，已見形跡」(乙七二)。

五月二十日，說臺灣北方全境，已為日人所佔，大約南方尚須稍戰云。又說臺民餽呈禮物，以迎王師(指日軍)(乙七六九)。

閏五月初六，將新竹抵抗日軍之民兵，稱為土匪(乙七七二)。

總之，李之割臺雖為情不得已，但是其私文書中之誣賴臺民抗日運動，稱民軍為土匪，日軍為王師，簡直不倫不類。

我們將張之洞與李鴻章對臺民抗日有關之各電報一相對照，才覺得丘逢甲所說的宰相有權能割地(指李鴻章)，孤臣無力可回天(指丘自己)，還算是對李很客氣的批評。

當然，在李的系統裡，不是沒有一個有良知的人。在李經芳赴臺海割地時，李鴻章曾派陳季

同去協助。陳到臺灣後，為抗日所感動，留下來幫助唐景崧對法交涉，此人後來會擔任臺灣民主國之外務大臣。

七、臺灣民主國成立之幕後

根據資料，我們可以說，臺民獨立抗日，可分：

一、外在原因——法國之鼓動，與張之洞之支持。

二、內在原因——中日換約後，李經芳又在臺灣海面正式將臺灣交割給日本。臺民抗日，必須另借名義，因已非中國土地。但是激發臺灣獨立的直接原因，是清朝因李鴻章之奏劾，決定命令臺灣巡撫唐景崧去北京，此令五月一日到達臺北。五月二日，臺灣民主國即正式成立。

在四月二十日與法國之交涉已告破裂，臺民已蘊釀獨立，唐景崧會電告張之洞及清政府。在四月二十日至五月二日間，唐與張往返電文，商討當以何種名義。張的結論，是任何獨立國名義，均難得清廷允准。唐的要求是在獨立前，請張向朝廷取得諒解。最後唐主動決定用總統名義，(一度會考慮總管總辦)但對清朝及其任何機構，均仍沿用臺灣巡撫之關防及名義。獨立後三日，唐景崧奏電北京稱：「以後奏事及行文，臺地暨內地各省，均仍用本銜及巡撫印。臺倘倖存，自仍歸中國。其印旗，係為交涉各國待援而設，免中國牽累」(丙二一四)。

張之洞的原意，是希望臺灣獨立二個月後，即可造成法國干涉的藉口。當時張最關心的，還是臺灣與上海間電訊的維持，深恐被日本破壞，

一再電令唐景崧速將電報線賤價賣給洋人，以資保護。並說事平後，另造一線亦不難(丙二一五)。由此可見張與唐合演的這一幕臺灣民主國，絕不是今天某些臺獨份子所說的臺民反對中國的組織。

後來，日軍攻勢猛烈，唐有出走之意。五月十三日，張之洞打了一封長電給他，指示其護守臺北城的兵法。並說匯交之三十萬兩銀子，如唐不在臺北，任何一府一縣，均可由外商交付，其原電有一段說：「臺地廣，倭兵少，但存一府一縣，即有生發。相持三月，各國必有出頭者，僕當力籌。臺北府即為倭佔，仍可自存，何遽云事不可為？若至糜爛過甚時，可將總統印付與劉永福，公在臺南設法內渡，聽劉與土民為之」(丙二一八)。可見張之洞的希望，是唐景崧能留在臺灣打長期持久的抗日戰，否則也不會在此時撥三十萬兩銀子給唐。不料唐在第二天即狼狽逃走，對張之洞來說，實在是心理上的一大打擊。而此後，他便袖手不援臺了。

八、唐景崧之可誅

唐景崧對失臺之罪最大。固然我們已知道法既不助臺，則日本之佔領臺灣，只是遲早問題。但唐在光緒二十年冬至二十一年五月其脫走為止，對於臺局犯了下面幾個重大的錯誤。

一、隻中兵力，防守臺灣本島。明知澎湖之重要(丙一三三)，却只增兵四營防守，當是不知日軍之軍情。

二、為貪圖籌餉之便利，不中止對日之貿易

三、只知兵要多，不知械須精，一再却謝張之洞代找到之良好兵器。(丙一三四)。

四、與劉永福不和，務去之而後快，將劉安置在臺南。在日軍攻臺前，因他本身沒有基本武力，當時清正規軍為劉之二營，及淮軍提督楊汝珍所部，都不聽唐之節制。唐乃急投藥，亂招兵，上了吳國英等人的當，被騙去了不少餉械。而且其無常識到了如此之程度，竟還向張推介吳，說吳有奇謀，在廣東有兵數萬，可以攻滅日本本土等等。

五、對抗日既無信心與把握，又不能壓平眾人，冷靜設謀。隨眾而起哄，獨立不過十二天，只失去了臺北，便挾巨資一走了之，連帶地也使張之洞失去援臺之心。

六、他為抗日所招之大部隊，臨走時不予資助或運回大陸，致潰兵成匪，燒殺甚凶。

七、細讀連橫著臺灣通史獨立紀，當時臺防之重心，在臺北與臺南。桃園以南至臺中，無可用之兵。當初之構想可能是防止日本在基隆、淡水或臺南登陸，因中部無良港供日本使用。但是唐在北部不戰而走，劉在南部遂不及支援中部，只能與日軍戰於臺中以南之平原區，失去地利。歷來的史書，對唐景崧均有好評，以其抗日之故，其實此人純是環境使然，連橫著臺灣通史，對一般人目為英雄的唐景崧、劉永福與丘逢甲均有極為嚴厲的批評。說劉徒擁虛名，並不能戰，碌碌未有奇能。說丘在唐景崧不戰而走之同時，亦挾款而去，或說有十萬兩之鉅。對於劉，我覺得連氏責之太深，對於丘挾款而走之事，恕

我不知，但對於唐，連氏批評的，實仍不夠嚴厲。

九、德國之干涉還遼與助日取臺

日本答應還遼之後，四月中因還遼細則問題，例如中國贖款數目，旅順是否一併歸還，日軍在南滿的撤兵日期等等，日俄之間的情勢，並未鬆弛。

俄國在四月中旬即在日本海面集結強大艦隊，派兵船三十艘至日本長崎訪問以示威。英國從華南亦派遣一支艦隊去日本訪問，實際上是支援日本，警告俄國。套句近代名詞，乃國際警察行動。

法國雖因英國態度不利於己，並未將在馬達加斯加之海陸兵力東運，然其在東亞之海軍司令亦率其所屬訪日。一時日本海上各國海軍雲集，大戰一觸即發。當時俄法號稱世界第三與第二之海權，僅次於英國，加在一起，其勢驚人。不過法在亞洲之兵力有限，故實際乃英國在東亞之艦隊加上日本以對敵，俄國之太平洋艦隊，雙方均無把握取勝。

經過數月之對峙，日本最後屈服。在歸還遼東之問題上，完全接受三國的條件，包括撤兵日期，放棄旅順等。此時日本舉國嘩然，深感屈辱，在和談前盲目要求割地者，乃反過來一致攻擊當時的外相陸奧宗光外交失敗。陸奧固然因之而去職，由西園寺侯爵繼任。然心中不平乃著蹇蹇錄以自辯。

俄德藉口，只反對日本在中國大陸割取領土，不支持法國對臺灣的干涉。法國知道上當，一

度乃轉邀西班牙共同干涉。然法西兩國，在中國均非有實力如英俄者，此干涉自難成功。

細究各國干涉還遼之逐步進展，與臺民抗日之經過，不難發現日本因臺局之屢次增兵，為避免兩面作戰，故在遼東問題上，逐步屈服。

在中日換約前後，臺民抗日前，除日本外，會派兵船去臺灣者，計有英德法三國。英法立場明顯，德國是反日，還是助日呢？德國參加三國還遼，是因其寄望之三處良港——膠州灣、舟山與臺灣均將落空，因而憤怒。臺灣既已割給日本，而英艦之集中舟山，又使德國誤會是英以舟山為其已得區域。不過三處之中，德國第一選擇是膠州灣。因此，雖在舟山與臺灣失望，德國仍不會因而干涉日本。偏偏日本存心控制渤海，割取遼東半島之外，在馬關條約中聲明佔據威海衛及劉公島，作為中國付款及履行其他條件之保證。而馬關條約之賠償費，已預定分兩年付清。至於其他通商、設廠、內河航行權等細則，尚須中日之間一一交涉，付之實行，不知何年何月。因此日本在實質上可以說是佔了威海衛不還了，德國因而大急，深恐日本勢力侵入山東，則膠州灣遲早落入日本手中，故起而干涉。但是德國自知在中國並無實力，只能利用法俄與英日之矛盾取利，所以非常反對中日廢約再戰。因為只有在和戰之間，德國才能從中取利，不論和也好，戰也好，德國既無實力，自無影響。所以德國在遼東問題上，與法俄一致，以阻止日本勢力之進入華北與東北，此是加重法俄與日本之戰意，但在臺澎方面，則助英日抑法。以沖淡戰意。德國並一再警告

中國。若中國廢約再戰，所失之地恐不止臺澎，例如舟山、海南等，恐將不保。(乙七四一)。

十、三國兵船到臺灣

法國在四月六日主動向王之春表示願派兵艦去基隆及淡水，以安臺民之心。四月七日，龔照璦趕到巴黎，王之春與法外交部遂失去連絡。

在法國極可能出兵干涉之際，英德兩國同時派兵船二艘去淡水。四月十五日，並派水兵上岸保護，此乃中日換約之時。中國方面，不論李鴻章、張之洞與唐景崧，均不了解英德之真意，在警告法國不可輕舉妄動。這也難怪，因法德是干涉遠遼之同伴，而張之洞與唐景崧，雖已懷疑英國幫助日本，但德國與英共同行動，殊令之費解，所以三人均以為英德只是如其所言，乃欲保護其在臺之僑民而已。

法國對於德國參加遠遼之動機及經過，自比中國知道的多。自己心裡有數，英德此舉是在幫助日本，以免在中日換約前夕，法國以實力支持中國的保臺。所以法國原定在四月十三日到達臺灣的兵船，一拖再拖，直到四月二十七日，才來了一艘。

張之洞等以為法船之遲到，是因龔照璦之破壞，這是誤會，法國是顧忌英國(德國在中國無實力，只是陪襯)。

四月下旬，法國在馬達加斯加之戰爭並未結束。而其在安南之艦隊，因支持俄國之干涉遠遼，已經北上日本長崎，向日示威。這一艘法艦順道訪臺的主要任務，是在精神上激勵臺民，不要向日本屈服。

如前所述，臺灣民主國之原始思想，來自法國之暗示與鼓勵。但在中日換約前，即中國未正式將臺灣割給日本時，不論法外交部、王之春、張之洞與唐景崧，都沒用到臺灣獨立的字眼，只是含蓄地用民變二字。法國之正式談到臺灣獨立，乃此次法艦訪問臺北時。

這艘法艦在淡水只停了二天一夜，法人與陳季同及唐景崧分別晤談了一次。在二次談話中，法國人均強調臺灣必須獨立，法國予以正式承認後，才能有藉口干涉臺局(丙二〇四)。這對三天後的臺灣決定宣佈獨立，具有重大的影響。

不過臺灣獨立後，因英俄德之牽制，法國並沒有幫助臺灣民主國。我們可以說，張之洞與唐景崧等，上了法國的大當。

十一、列強干涉臺灣之最後定案

法國有心而無力，其他列強根本無意反對日本之佔臺灣。但是因臺灣控制中國沿海之航道，除英國外，所有列強均擔心澎湖成爲第二個直布羅陀。即英國假日本之手，來控制各國對華的航運。因此，在確定不干涉日本之佔領臺灣後，於陽曆五月中起，列強即在蘊釀一方案。即

一、日本不許在澎湖設防以保證各國在臺灣海峽之自由航行權。

二、日本今後不許將臺灣轉讓給第三國(即除還給中國外，不可割讓給他國，最主要的是防止英國借日本之手取臺灣)。

這個交涉，爲時二個多月。英國以其不妨礙英日之利益，也勸日本接受。最後日本於一八九五年七月十九日(陽曆)由其新任外相西園寺侯爵，照會各國政府。宣言：「日本政府承認臺灣海峽爲各國公共航路，因此該海峽不歸日本管轄，亦非日本所得獨自利用。日本政府保證決不將臺灣及澎湖列島，讓與他國」。此宣言中，未提及澎湖之設防問題。是因英國之調停，爲使日本不失面子起見，不予文字記載，只爲共同之默契。筆者曾遊覽澎湖，見其港口等之建設，多爲日據時之遺跡，確不能與後來日本在臺所開闢之左營、高雄等港口可比，可見日本確是未擴大使用澎湖港。

至此爲止，臺灣的局勢已定。

十二、結語

依事後的檢討來看，張之洞保臺運動之失敗，幾乎是必然之事。張氏上了英國之當，在日軍攻佔澎湖前，沒有與法國聯絡。在此之後，一切只不過是盡人事而已。

張之洞是當時號稱最知夷情的，在光緒二十一年二月間還會不知法之有心及有力干涉臺灣。以李鴻章之號稱知倭情，我在上章裡也指出他有許多對日本不了解之處。再拿直接辦理交涉的人來說，王之春的隨員中竟無人會譯密電，不得不受制於龔照璦。張蔭桓在廣島要與北京聯絡竟必須通過日本之電報局。李鴻章父子之對日交涉文書，均須通過科士達之潤飾，由此可見，當時中國人材之缺乏，與辦外交之幼稚。

再說，中國政界派系之深。李派主割臺，所以淮軍系統的提督楊岐珍在臺灣抗日前，即率部回廈門。張派主張保臺，所以唐景崧與劉永福留下抗日。王之春與龔照璦的鬭爭，也是張李之爭

的一個縮寫。馬關條約的約文，李鴻章只通知一個道台後的盛宣懷，而不通知貴為兩江總督的張之洞，也是派系作祟之故。即在同一系統中，又尚有親疏之分，張之洞厚唐，即為一例。

第三、中國政界以人定事，同是總督，張之洞便可對外進行外交，對內指揮非其管轄的唐景崧。山東巡撫李秉衡要援臺，不敢負責，尚須請其首肯。閩浙總督要召回劉永福，也得請其聯名。同樣的，同是議和全權，李鴻章之全權，比張蔭桓之全權，不知要大了多少。

第四、清朝以非成和局不能自保的李鴻章，去與日談和，實為不智。

第五、若無中國之支持，或國際因私利的支持，臺灣一島，既佔了如此重要之地理位置，又復有資源之富，我們實在看不出，如何能確保獨立，不為日本所乘？張之洞與唐景崧不太了解國際情勢，弄了一幕被李鴻章嘲為殘民的短劇。

國際間之自私自利，在一八九五年二月至七月的短短半年中，因中日和戰，臺澎與遼東之割否，所引起的詭譎風雲中，可以詳見。英國之暗助日本，固然卑鄙。德國之抑日取遼，助日取臺，又何嘗不然？法國之極力鼓動臺民獨立，臺灣民變，與日本之主張中國割遼東給朝鮮，再由日本向朝鮮租借一樣地有吞併的野心。俄國阻止日本取得遼東，只是因其心目中已將遼東屬於俄國。美國看上去似最講道義，其實只是國力未強，無法與上述各國競爭而已。試看科士達之回憶錄，當其受中國之請，赴日幫助議和時，多少美國商人想與他拉攏，以發中國危難之財，便可以知

道國際間沒有君子道義之交。只有利害的結合。

最後，筆者願意指正臺灣通史獨立紀的一個錯誤。即連氏以張之洞對外交涉保臺，是先法後英。這個次序，應是先英後法。況且筆者在本文中已指出，張之洞若在一開始，即陰曆二月中旬，即與法交涉，在日本攻澎湖之前，若法船先到臺澎，則局面完全不同。張氏中了英國的緩兵計，直到三月底才求援於法，是其保臺運動的致命傷。所以此次序之先後，大有關係，是錯不得的。

本章之註解：

註一：此點張之洞後來加以否認。不過劉永福若無根據，從不敢以之指責張氏（丙二二八）。因劉當時唯一的希望是張之援助。

註二：李伯負責任，要張出面，這也是中國政治可悲之處。另有一值得注意之處，是李不過是巡撫的身份，他電文中表示可連絡粵閩二省，用的是平等語句，當是指同階的官員。由此可見當時兩廣總督李瀚章，雖不肯援臺，但是廣東巡撫則不然。這也是中國政治的一個怪現象，即政以人定。

只要有張之洞的聲望做靠山，大家都敢做，否則誰也不敢負責。再看閏五月裏，閩浙總督希望召回劉永福，（唐景崧已逃回大陸），也不敢自己一人出面要請張聯名。可見同是總督，威望大有關係。因為劉永福當時的身份，對清廷言，仍是廣東南澳鎮總兵幫辦臺灣軍務，屬閩浙總督管轄

，其調動不須要經過張之洞的。此二事，均為張拒絕。

註三：

其旨令為：「臺灣作押借款，藉資保衛一節，有無確實辦法，着詳細電覆。」此文甚妙，明言要張與外國交涉，但言外之意，又很明顯，這是標準的中國刀筆吏功夫。另外二個有趣的例子是，四月下旬，唐景崧要求將上海存槍全數撥給臺灣，清廷第一次下令撥一萬枝，張代唐要求撥三萬枝。第二次下令時不言數字，只說要飭密妥辦，勿生枝節，因此張乃解釋為數之多少，自可不拘，乃撥三萬枝。而以張致唐之電文可知，此乃江南製造局全數之存槍也（丙二〇一）。另一個例子，是五月二日臺灣獨立，三日張撥匯三十萬兩給唐，四日報備，且在四日才打電報給清廷說臺灣獨立，妙的是清廷在五日的回電中，不追究臺灣獨立的日期與撥款的日期，更不問款已匯出沒有，要不要追回，只說以後不許再援助臺灣由此可見中國刀筆吏做文章之厲害處。

註四：

龔照瑗雖不在巴黎，但巴黎清使館之人員，為其幹部，聽命於他。後來龔為了阻撓王的活動，竟下令駐法使館人員不許替王譯密電，而這批人員也遵守此亂命，由此可見王之活動，不可能逃出龔之耳目。李鴻章一系既然要破壞張氏的保臺，以免和約作廢，則不論在北京或在倫敦，勾結英國破壞法國在華活動的情形，是可能的。